标段编号： 2602-440300-04-01-900005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文件

标段名称： 深圳海关和平路办公区安全隐患整改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3月23日

标段编号：2602-440300-04-01-900005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 标 文 件

标段名称：深圳海关和平路办公区安全隐患整改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部分

投标人：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03 月 23 日

目录

一、投标人同类业绩情况 1
企业业绩 1：鸿桥世纪名园装饰装修工程 2
企业业绩 2：绍兴市龙山书院装饰装修工程 22
企业业绩 3：北京蒙牛(数科公园)装修工程总包项目 31
企业业绩 4：五峰三路佛山传媒 K-PAPK 园区改造项目 44
企业业绩 5：深圳海辰储能研发基地建设项目 62
企业业绩 6：前海珑湾国际人才公寓项目配套共享空间装修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 ... 78
二、拟派团队（项目经理）业绩 97
（一）（项目经理）业绩 97
项目经理业绩 1：宝安环境治理技术应用示范基地项目（二期）生产配套用房装修工程 98
项目经理业绩 2：广州岭南书院(隔山书院)十香园纪念馆综合提升工程 113
项目经理业绩 3：渝北工厂置换及绿色智能升级建设项目综合楼暨辅房升级改造工程 126
（二）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 137
1、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137
2、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139
（1） 项目经理证件证明材料 140
3、技术负责人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145
（1） 技术负责人证件证明材料 146
4、质量负责人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151
（1）质量负责人证件证明材料 152
5、安全负责人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156
（1）安全负责人证件证明材料 157
6、安全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163
（1） 安全员 1 证件证明材料 164
7、劳资专管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168
（1）劳资专管员证件证明材料 169
8、项目管理机构情况辅助证明材料 173
（1）造价工程师证件证明材料 173
（2）施工员证件证明材料 177
（3）质量员证件证明材料 181
（4）资料员证件证明材料 185
（5）材料员证件证明材料 189
三、履约评价 193
企业履约评价 1：北京蒙牛(数科公园)装修工程总包项目 193
企业履约评价 2：昆明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西昌路园区 1 号楼搬迁科室装修修缮工程202
企业履约评价 3：2025 年度保障性住房日常维修施工服务项目 211
企业履约评价 4：南朗街道石门幼儿园整体提升工程施工 224

企业履约评价 5：墙体修缮及防排水系统整改工程 238
企业履约评价 6：河东宾馆外墙改造项目 248
四、中小企业声明函 264

一、投标人同类业绩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价格（万元）	承包精装修面积（㎡）	合同签订时间	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1	鸿桥世纪名园装饰装修工程	深圳市桥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741.44	178497.00	2024年04月08日	/	在建	合格
2	绍兴市龙山书院装饰装修工程	绍兴市未来社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7689.65	146751.21万	2023年10月30日	2024年10月18日	已完工	合格
3	北京蒙牛(数科公园)装修工程总包项目	蒙牛乳业（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7042.49	17000.00	2025年06月10日	2025年10月08日	已完工	合格
4	五峰三路佛山传媒K-PAPK园区改造项目	佛山珠江传媒创意园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516.30	21387.26	2022年01月17日	2022年12月27日	已完工	合格
5	深圳海辰储能研发基地建设项目	深圳海辰储能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1197.38	5062.95	2023年09月04日	2023年12月02日	已完工	合格
6	前海珑湾国际人才公寓项目配套共享空间装修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	深圳市前海人才乐居有限公司	1173.94	1700.00	2025年07月08日	2025年11月13日	已完工	合格

企业业绩 1：鸿桥世纪名园装饰装修工程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E-03-05-0500701-0004001001

标段名称：鸿桥世纪名园装饰装修工程（三资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桥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邀请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13741.444618万元

中标工期：314

项目经理(总监)：余建芳

本工程于 2024-02-2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2024-03-29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03-29

查验码：5328252668612055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副 本

SFD-2015-06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QT-A085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鸿桥世纪名园装饰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富桥大道与桥塘路交汇处

发 包 人：深圳市桥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桥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鸿桥世纪名园装饰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富桥大道与桥塘路交汇处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总投资 250000 万元，建设用地占地面积 23987.29 平方米，规划功能为二类居住用地及商业用地，现拟建建筑物高度 87/96 米，三层地下室，地上 23/24 层，总建筑面积 178497 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 117929 平方米，不计容建筑面积 60568 平方米），其中：商业 36270 平方米，商品住宅 78661 平方米，物业管理用房 230 平方米，架空绿化休闲 2768 平方米，地下车库及设备用房 60568 平方米。

鸿桥世纪名园装饰装修工程主要包含 1 栋 A 至 F 座共计 6 栋塔楼 783 户的户内装饰，地下室、裙楼及塔楼入户大堂/公区电梯厅及走道装饰，裙楼首层营销中心及 B89 户型、A125 户型展示样板房装饰，营销中心及展示样板房等区域软装布置，营销配套工程（地下室电梯入口前厅装饰、看房通道装饰、售楼部景观区装饰、地下车库入口背景墙装饰、精神堡垒制作及安装，售楼临时电梯安拆）等，总装饰面积 70096.98 ㎡，具体如下：

①交标户内装饰共计 783 户，59234.93 ㎡（套内面积）；

②公区电梯厅及走道装饰 9097.70 ㎡（地面投影面积）；

③营销中心装饰 752.51 ㎡（地面投影面积）；

④样板房装饰 B89 户型 68.69 ㎡（套内面积），A125 户型 94.67 ㎡（套内面积）。

⑤地下室电梯入口前厅装饰 66.58 ㎡（地面投影面积）；

⑥看房通道装饰 404.80 ㎡（地面投影面积）；

⑦售楼部景观区装饰 141.1 ㎡（地面投影面积）；

⑧地下车库入口背景墙装饰 236 ㎡（投影面积）；

⑨精神堡垒制作及安装；

⑩售楼临时电梯安拆4台。

⑪营销中心及展示样板房等区域的软装布置。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100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鸿桥世纪名园装饰装修工程施工总承包，按合同及《建安工程造价文件》、《施工图纸》、《施工界面规划表》、《投标承诺书》等所约定的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1栋A至F座共计6栋塔楼783户的户内装饰，地下室、裙楼及塔楼入户大堂/公区电梯厅及走道装饰，裙楼首层营销中心及B89户型、A125户型展示样板房装饰、营销中心及展示样板房等区域软装布置、营销配套工程（地下室电梯入口前厅装饰、看房通道装饰、售楼部景观区装饰、地下车库入口背景墙装饰、精神堡垒制作及安装，售楼临时电梯安拆）等全部工程内容，结合现有场地条件完成但不限于报批报建、图纸深化设计、设备物料采购、检测、施工（含收边收口）、安装、调试、试运行、开荒保洁、成品保护、验收和保修期的维护保养等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①.1栋A至F座共计6栋塔楼783户交标户型套内客餐厅、卧室、厨房、卫生间、阳台等部位的天、地、墙装修，主要包含装修施工图中体现出的墙体砌筑（包括门洞改造、局部墙体改造等）及现场未完成但不属于原土建总包完成的抹灰工程、排水立管包封、瓷砖地面、木地板地面、瓷砖踢脚线、木塑踢脚线、铝合金踢脚线、瓷砖/石材门槛石、石材挡水条、乳胶漆墙面、瓷砖墙面、石膏板吊顶天花（含空调风口定位开口、空调百叶内基层喷黑、检修口、燃气报警、灯具等定位、开洞及成品保护）、灯槽及窗帘盒制安、铝扣板吊顶天花等；给排水配管、地漏、龙头、马桶、淋浴花洒等五金洁具及配件采购及安装；橱柜（含洗菜盆及龙头）、一体洗手盆柜供货及安装；电气埋管（含底盒）、穿线、开关插座面板、照明灯具采购及安装；弱电布管（含底盒）、穿线、插座面板采购及安装；暖通一拖一成套风管机（含配件）、百叶风口、卫生间排气扇的采购及安装等；

②.地下室、裙楼及1栋A至F座6栋塔楼入户大堂/公区电梯厅及走道天、地、墙装修，主要包含大理石及瓷砖地面、瓷砖/石材门槛石、大理石墙面、岩板墙面、瓷砖墙面、石材晶面处理、石材/岩板/瓷砖地面及墙面美缝、电梯不锈钢门套及一体成型格栅装饰面、不锈钢饰面板墙面、不锈钢踢脚线及装饰条，收边条、消火栓及管井暗门制

安、铝方通吊顶天花、石膏板吊顶天花（含灯槽制安）、乳胶漆墙面及天花；电气埋管（含底盒）、穿线、开关插座面板、照明灯具采购及安装。

③.裙楼首层营销中心及B89㎡户型、A125㎡户型展示样板房天、地、墙装修，主要包含内容如下：

a.营销中心：新建墙体及二次结构施工、石材/瓷砖/鹅卵石地面、石材门槛石、大理石墙面、木饰面墙面、不锈钢饰面板墙面、岩板墙面、玻璃墙面、墙布墙面、亚克力透光云石墙面、亚克力饰面板墙面、乳胶漆/艺术漆墙面及天花、不锈钢踢脚线及装饰条、电梯不锈钢门套、石膏板吊顶天花（含灯槽及出风口制安）、铝扣板吊顶天花、透光软膜天花、暗门制安、成品木门/玻璃门采购及安装（含门套）、服务台/引导台/水吧台/沙盘底座等木作采购及制安；电气配管（含底盒）及穿线、开关插座面板、照明灯具采购及安装；弱电配管（含底盒）及穿线、插座面板采购及安装；给排水布管及配件、卫浴洁具（大便器、小便器、洗脸盆（含洗手台）、水龙头、拖把池、地漏、垃圾桶、纸巾架、挂衣钩、烘手器、厨宝）及配件的采购、制作、安装；暖通成套风管机（含配件）、排气扇、静压箱、回风箱、百叶风口的采购及安装；销售完成后对营销中心所涉及的新建墙体及所有装修内容（含机电）进行拆除弃置并恢复成原建筑平面布局，需满足规划验收标准。

b.展示样板房：轻质隔墙拆除/外弃、新建墙体、立管包封、瓷砖/石材地面、木地板地面、瓷砖踢脚线、木塑踢脚线、不锈钢踢脚线及装饰条，收边条、瓷砖/石材门槛石、石材挡水条、石材晶面处理、石材/瓷砖地面及墙面美缝、乳胶漆/艺术漆墙面及天花、瓷砖墙面、皮革硬包墙面、墙布墙面、艺术玻璃墙面、造型背景墙、不锈钢饰面板墙面、亚克力装饰板墙面、玻璃墙面、不锈钢门窗套、暗门制安、埃特板/石膏板吊顶天花（含灯槽及出风口制安）、窗帘盒制安、成品石膏线条、鞋柜/橱柜（含洗菜盆及龙头）/衣柜/电视柜/书桌/展示柜/榻榻米/浴室柜（含洗手盆）/镜柜/装饰柜等木作采购及制安；给排水配管、地漏、龙头、马桶、淋浴花洒、置物篮等五金洁具及配件采购及安装；电气埋管（含底盒）、穿线、开关插座面板、照明灯具采购及安装；弱电布管（含底盒）、穿线、插座面板采购及安装；暖通一拖一成套风管机（含配件）、百叶风口、卫生间排气扇的采购及安装等；

④.营销配套装饰工程，主要包含内容如下：

a.地下一层门厅的天、地、墙装修，主要包含涂料地面、石材地面、石材门槛石、石材晶面处理及美缝、乳胶漆墙面、不锈钢踢脚线及装饰条，收边条、铝单板吊顶、织

物软雕吊顶、玻璃门（含门框门套）制安、铝单板暗门/消防暗门制安、不锈钢标志牌；电气埋管（含底盒）、穿线、开关插座面板、照明灯具采购及安装；

b.精神堡垒及车库入口幕墙制安，主要包含：土方开挖/弃置、钢筋混凝土基础制安、精神堡垒方钢龙骨+外包镀锌钢板面层（氟碳漆饰面）、入口幕墙方钢龙骨+定制造型铝单板面层+铝方通格栅造型；电气埋管（含底盒）、穿线、灯具采购及安装；发光字及Logo制作及安装；

c.看房通道装饰的天、地、墙装修，主要包含地毯地面、石材门槛石、轻钢龙骨石膏板隔墙、铝单板吊顶天花、乳胶漆墙面及天花、不锈钢踢脚线及装饰条，收边条、消防暗门制安；电气埋管（含底盒）、穿线、开关插座面板、照明灯具采购及安装；弱电配管（含底盒）、穿线；

d.售楼部景观区的天、地、墙装修，主要包含砾石地面、石材门槛石、轻钢龙骨石膏板隔墙、石材墙面、石材晶面处理及美缝、不锈钢装饰线条、乳胶漆墙面及天花、石膏板吊顶、透光软膜吊顶；电气埋管（含底盒）、穿线、开关插座面板、照明灯具采购及安装；

e.售楼临时电梯安拆，主要包含临时电梯机房建造（电梯井道封堵/拆除/外弃、门洞封堵/拆除/外弃、防火门制安/拆除/外弃）；临时电梯安装及保护性拆除；电气埋管（含底盒）、穿线、配电箱、开关插座面板、照明灯具、排气扇的采购及安装；

⑤营销中心及样板房等区域软装采购及布置，主要包含活动家具采购布置（沙发、抱枕、茶几、桌椅凳、层架、床/床垫、床头柜、衣柜、梳妆台、装饰柜、书架、电视柜、飘窗垫/收纳盒、卧室床品、吧台等）、艺术灯具采购及安装、墙面挂画及艺术饰品采购及安装、地毯/窗帘采购及安装、艺术雕塑/仿真绿植/花艺/永生苔藓/白色米石/造型石/台面饰品/柜内饰品采购及布置等。

⑥原土建所有墙面、柱面、地面、天花面不平整、不垂直或空鼓等原土建总包单位的施工问题，承包人在进场开工前，应自行逐项实测实量，检测合格，与土建总包单位进行书面交接。如承包人认为上述问题超出规范要求，可要求土建总包单位对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整改合格后再进行书面交接。装修范围内墙砖及乳胶漆施工时，涉及到未抹灰墙面的施工技术措施属于承包人负责（含必要的冲筋找平、基层界面剂处理等措施），并保证质量合格，承包人需仔细核对建筑图、结构图、机电图等基础图纸及施工现场。

⑦工程竣工验收前及移交入伙前应由承包人委托专业的清洁公司做好施工现场的卫生清洁（即开荒清洁）工作，满足验收要求，并达到监理、发包人、物业管理公司的要求，以上费用包括在本次投标报价范围内：（包含但不限于：木地板、门窗、柜体、入户门、户内门等开荒保洁均由承包人负责，整体保洁次数不少于2次）

⑧工程各阶段施工成品的保护工作：承包人进场施工前应对已完工（进场后成品保护、幕墙门窗工程、防火门、机电安装、公区精装工程等工程成品做好保护工作，户内门套做保护套）的成品保护以及施工过程的二次重复保护和管理工作。工程完工后负责完成清理、恢复、清洁工作；现场如占用其它已施工完场地（如地下室、架空层停车场做临时仓库），也应做好成品保护工作并在使用后完成恢复工作。

以上工程承包范围的描述，只是概括的，不应该认为是全面的、完整无缺的，也不仅限于工程量清单，应认为是本工程施工图纸、工程变更、招标文件和招标答疑纪要、澄清文件、技术要求、标准、规范、合同文件等所包括的所有工程内容。以及包括依据合同文件、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全部工作。

土方、基坑支护及桩基工程，主体施工总承包工程已完成招标；弱电智能化工程、导向标识工程、机械车位工程将另行招标，不在本次招标范围。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_七通一平工程_____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_____米
□挡墙护坡工程_长：_米；_宽：_米；高：_米	□电力管道工程_____米_____
□_软基处理工程_____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_____米	□泵站工程_____平方米
□道路工程___长：__米_宽：__米	□隧道工程__长：__米_宽：__米_高：__米
□桥梁工程_____座	□道路改造工程__长：__米___宽：__米
□排水箱涵工程__长：__米_宽：__米_高：_米	□路灯照明工程_____座____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_____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_米	□燃气工程_____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__（□基础__□_基坑支护__□边坡__□土石方__□其它_____）；__		
□主体结构工程____（□钢筋混凝土_□钢结构_□网架_□索膜结构_□其它_____）；__		
☑装饰装修工程（□金属门窗___□幕墙：___平方米__☑其它：抹灰、涂饰、饰面板（砖）、吊顶、防水等；		
□通风与空调_____（□通风__□空调_____□其它_____）；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___（☑室内给、排水系统_□_室外给、排水系统___□其它_____）；__		
□建筑电气工程_____（□室外电气____☑电气照明_____□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__□信息网络系统_____□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____	□消防工程
□_室外工程___（_□室外设施_____□附属建筑_____□室外环境_____）。		
□燃气工程_____（户数：_____户；_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_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_（□通风__□空调_____□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___□室外给、排水系统___□其它_____）；				
□智能建筑__（□综合布线系统____□信息网络系统____□其它_____）；				
□装饰装修__（□抹灰___□涂饰___□饰面板（砖）___□吊顶___□其它_____）；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

三、合同工期

①营销中心、展示样板房、销售配套装饰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72 天。（工期已考虑恶劣天气、节假日等因素）拟从 2024 年 4 月 10 日（暂定，具体开工时间以监理人或发包人项目部发出的书面开工令的时间为准）开始施工，至 2024 年 6 月 20 日竣

工（暂定，工期总日历天数与前述根据计划开工、竣工日期计算出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竣工日的标准为：满足本项目销售要求且正式开盘销售之日。

②塔楼套内装饰，地下室、裙楼及塔楼入户大堂/公区电梯厅及走道装饰工程：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242天。（工期已考虑恶劣天气、节假日等因素）拟从2025年2月15日（暂定，具体开工时间以监理人或发包人项目部发出的书面开工令的时间为准）开始施工，至2025年10月15日竣工（暂定，工期总日历天数与前述根据计划开工、竣工日期计算出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竣工日的标准为：本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并完成竣工验收备案竣工完成。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一次验收合格，本合同项下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地方（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行业的工程质量管理制度中强制执行的较为严格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为依据，并符合发包方的相关要求及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亿叁仟柒佰肆拾壹万肆仟肆佰肆拾陆元壹角捌分（¥137414446.18元）；

其中：

⑴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佰贰拾柒万零陆佰陆拾捌元壹角壹分（¥2270668.11元）；

⑵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⑶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⑷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⑸BIM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⑴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⑵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⑶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⑷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⑸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⑹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⑺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⑻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⑼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⑽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⑾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⑿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 年 4 月 8 日；订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桥头股份合作公司。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壹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DHTA03K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90705026L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桥头社区居民委员会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金港大厦金港中心 A 座 906
邮政编码：518103	邮政编码：518101
法定代表人：林树基	法定代表人：马光军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7304060	电话：0755-26666603
传真：0755-27304060	传真：0755-26666603-2018
电子信箱：745563860@qq.com	电子信箱：szkiis@szkiis.com
开户银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桥头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0002 8741 7682	账号：4425 0100 0100 0000 1043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2103-440306-04-01-6209360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日　　期：2024年06月25日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业务办理专用章

证书序列号：2024-0900

建设单位	深圳市桥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鸿桥世纪名园装饰装修工程		
建设地址	宝安区福海街道富桥大道与桥塘路交汇处		
建设规模	0　　（平方米）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4-04-10	合同竣工日期	2025-10-15
备注	项目经理：余建芳　　注册证书号：粤1362017201715194 项目总监：张卫永　　注册证书号：34005125 范围：抹灰、涂饰、饰面板（砖）、吊顶、防水；室内给、排水系统　；电气照明；综合布线系统；本次装修783套商品房、公共区域，营销中心，共计70096.98平方米；		
变更登记			

注意事项：

一. 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 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 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 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关于鸿桥世纪名园装饰装修工程验收流程及完工节点申请

致：深圳市桥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 由我司承建的鸿桥世纪名园装饰装修工程（合同编号：QT-A085，以下简称“本工程”），其合同第一部分协议书第三条“合同工期”约定：**本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242 天，竣工标准为完成竣工验收合格并取得竣工验收备案证明。**鉴于监理单位于 2025 年 2 月 20 日签发工程开工令，依据合同工期计算，**本工程应于 2025 年 10 月 20 日完成竣工验收备案。**

2. 根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于 2023 年 7 月 5 日颁布《关于进一步规范新建住宅项目户内装饰工程质量管理的通知》（深建质安〔2023〕15 号）。该文件明确规定：**对于买卖合同中约定带装修交付的商品房项目，建设单位须按项目整体组织竣工验收，户内装修工程完工并组织分户验收之后方可组织竣工验收，市、区两级住房建设部门不再受理此类项目按毛坯标准申报的联合验收。**

综上第 1、2 条所述，合同约定的“**竣工验收合格并完成竣工验收备案**”要求与深建质安〔2023〕15 号文规定的验收流程存在**前置条件差异**，具体而言，住建局〔2023〕15 号文将“户内装修分户验收”确立为项目整体竣工验收及备案的**必要前置环节**。为确保工程验收程序符合现行政策规定并满足合同履约要求，经与宝安区住房建设主管部门沟通确认，**本工程的完工节点应在提请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监督组的监督下，以本公司组织五方（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施工单位）责任主体参与的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合格为准。**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合格后，我司承诺将严格依据深建质安〔2023〕15 号文要求，积极协同主体总承包单位推进分户验收和项目整体竣工验收及备案工作，切实保障按期履行合同约定的交付义务。

现特向贵司申请，本工程以五方责任主体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合格作为完工节点，并按上述流程以及深建质安〔2023〕15 号文的相关规定，推进后续验收及备案工作。恳请贵司予以同意为盼。

特此申请。

附件：1. 合同第一部分协议书第三条“合同工期”摘录

2. 深建质安〔2023〕15 号文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 9 月 15 日

附件1：合同第一部分协议书第三条“合同工期”摘录

工（暂定，工期总日历天数与前述根据计划开工、竣工日期计算出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竣工日的标准为：满足本项目销售要求且正式开盘销售之日。

②塔楼套内装饰，地下室、裙楼及塔楼入户大堂/公区电梯厅及走道装饰工程：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242天。（工期已考虑恶劣天气、节假日等因素）拟从2025年2月15日（暂定，具体开工时间以监理人或发包人项目部发出的书面开工令的时间为准）开始施工，至2025年10月15日竣工（暂定，工期总日历天数与前述根据计划开工、竣工日期计算出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竣工日的标准为：本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并完成竣工验收备案竣工完成。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一次验收合格，本合同项下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地方（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行业的工程质量管理制度中强制执行的较为严格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为依据，并符合发包方的相关要求及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亿叁仟柒佰肆拾壹万肆仟肆佰肆拾陆元壹角捌分（¥137414446.18元）；

其中：

⑴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佰贰拾柒万零陆佰陆拾捌元壹角壹分（¥2270668.11元）；

⑵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⑶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⑷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⑸BIM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附件2：深建质安〔2023〕15 号文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文件

深建质安〔2023〕15 号

关于进一步规范新建住宅项目户内装修工程质量管理的通知

前海管理局，各区（新区）住房和建设局、深汕合作区住房建设和水务局，各有关单位：

为有效压实房地产项目参建各方主体责任，提升装修工程品质，保障购房人合法权益，现就进一步规范新建住宅户内装修工程质量管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严格落实户内装修工程报建管理要求

房屋买卖合同约定带装修（含全装修、精装修，下同）交付的商品房项目，户内装修工程应当依法办理施工许可证并接受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机构的监管。鼓励建设单位将户内装修工程纳入主体工程施工总承包范围并与主体工程同步办理施工许

可证。未办理施工许可手续擅自施工的，依法按照无证施工的罚则对相关单位实施行政处罚。

二、强化户内装修工程质量管控

建设、施工、设计、监理等参建各方应完善工程质量保障体系，强化户内装修工程质量管控措施，切实保障工程质量。户内装修工程开工前，应逐户开展工作面移交前的实测实量和缺陷处置并逐户检查、处理、验收，验收不合格的不得开展装修施工。施工过程中，应严格落实装修材料进场验收、见证送检等制度，并对照设计文件、销售样板间、买卖合同等要求，逐批次核查实际使用装饰装修材料的一致性。深化施工图设计，明确窗边、门边、墙角、墙根等不同材料交界处节点的细部做法，在施工方案中落实收边收口责任班组及责任人。强化成品保护，在未落实成品保护措施前，不得组织下道工序施工，吊杆、螺杆等后置构件施工时，不得破坏防水层形成渗漏通道，不得破坏原结构。

三、强化新建住宅户内装修工程质量监管

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机构应加强对新建住宅户内装修工程的监督检查，强化主要使用功能相关工程实体的抽查抽测，督促参建单位按图施工，杜绝违法改建行为。

四、规范新建住宅竣工验收管理

买卖合同约定带装修交付的商品房项目，建设单位应当按照项目整体组织竣工验收，户内装修工程完工并组织分户验收之后方可组织竣工验收，按规定办理联合验收手续后方可组织

交付。市、区住建部门不再受理按毛坯标准进行竣工验收的此类项目申报联合验收。

本通知实施前已按毛坯房标准建设但尚未完成交付的商品房项目，如在买卖合同中约定带装修交付，须办理户内装修工程施工许可手续并落实本通知各项要求。商务公寓等非住宅居住建筑参照本通知执行。

本通知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特此通知。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2023 年 7 月 3 日

《鸿桥世纪名园装饰装修工程合同》补充协议一

甲方：深圳市桥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鉴于：

1.甲乙双方已签订《鸿桥世纪名园装饰装修工程合同》（合同编号：QT-A085，以下简称"原合同"），约定由乙方承建"鸿桥世纪名园装饰装修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原合同对承包范围、工期（总日历天数 242 天，竣工标准为"完成竣工验收合格并取得竣工验收备案证明"）、乙方包验收等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作出了明确约定。

2.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于 2023 年 7 月 5 日颁布《关于进一步规范新建住宅项目户内装饰工程质量管理的通知》（深建质安〔2023〕15 号，以下简称"15 号文"），明确"对于买卖合同中约定带装修交付的商品房项目，建设单位须按项目整体组织竣工验收，户内装修工程完工并组织分户验收之后方可组织竣工验收，市、区两级住房建设部门不再受理此类项目按毛坯标准申报的联合验收"。

为明确原合同约定的乙方包验收的责任和义务，确保原合同履行符合 15 号文及法律法规规定，明确双方就本工程五方责任主体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协同主体总承包单位推进分户验收和项目整体竣工验收及备案工作，切实保障按期履行合同约定的交付义务。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达成如下补充协议：

一、乙方负责的验收内容

1.分部分项工程验收：乙方应在原合同约定的工期内（即 2025 年 10 月 20 日前，自 2025 年 2 月 20 日开工令起算 242 日历天），完成本工程所有分部分项工程施工，质量符合《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GB50210-2018）等规范要求。乙方需在本工程完工时完成全套竣工资料编制，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记录、质量检测报告、隐蔽工程验收记录等，并负责组织五方责任主体（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施工单位）完成验收，同时提请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监督组到场监督，验收结论须为"合格"。不得因五方责任主体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延迟影响后续分户验收和项目整体竣工验收及备案进度。

2.分户验收和项目整体竣工验收及备案：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合格后，乙方应积极协同主体总承包单位完成分户验收（按 15 号文及《深圳市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管理办法》要求）和项目整体竣工验收及备案工作。具体验收时间以经甲方确认的主体总承包单位组织验收时间为准。

3.双方确认并同意，本补充协议对竣工标准、验收要求等约定的调整，仅系因政策要求而对原合同约定的进一步明确，不构成工程量增加或工程内容变更，乙方不得

据此主张增加工程价款。

二、乙方的验收组织责任

1.乙方是本工程验收工作的第一责任主体，负责统筹协调各验收环节，具体责任包括：

（1）负责通知甲方、监理、设计、勘察单位及监管部门参加验收，确保各方按时到场（若一方未到场，乙方需留存书面通知记录）；

（2）准备验收所需的全部资料，确保资料真实、完整、符合《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714 号）、《建设工程文件归档规范》（GB/T50328-2014）等规定；

（3）对验收中提出的问题（如质量缺陷、资料遗漏），乙方需在 3 日内完成整改并提交《整改回复报告》，确保验收合格。

2.若乙方提交的验收资料不符合要求（如缺少隐蔽工程记录、检测报告虚假），导致验收延迟，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需在 2 日内补正资料并重新组织验收。

三、逾期违约责任

1.若因乙方原因（如施工质量不达标、资料提交不及时等）导致五方责任主体分部分项工程验收未通过或延迟通过，进而影响后续分户验收和项目整体竣工验收及备案进度的，乙方应承担原合同约定的**逾期竣工违约责任**（按原合同专用条款 28.2 条承包人违约之项目现场管理违约处理细则第 4 条约定，10 万元/天支付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原合同总价款的 10%）。

2.连带责任：若因乙方原因影响后续验收节点或原合同约定的交付义务（如延迟向业主交付房屋），乙方应承担连带违约责任，甲方有权从应付工程款中直接扣除违约金。

四、原合同效力

本补充协议是原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与原合同不一致的，以本协议为准；原合同未约定的事项，按本协议执行。

五、争议解决

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本工程所在地（深圳市宝安区）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六、生效条款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七、附件

1.关于鸿桥世纪名园装饰装修工程验收流程及完工节点申请

甲方（盖章）：深圳市桥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日期：2025 年 10 月 11 日

乙方（盖章）：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马光军

日期：2025 年 10 月 11 日

企业业绩 2：绍兴市龙山书院装饰装修工程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方于2023年8月22日所递交的 绍兴市龙山书院装饰装修工程标段施工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 标 价：76896460元。

工　　期：270日历天。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项目负责人：马科斌。

中标内容范围：绍兴市龙山书院装饰装修工程，主要包括以下内容：1#演艺中心地下一层至三层、2#G高中部一至五层（含地下室）、2#C初中部一至五层、3#国际部一至五层（含地下一层多功能厅）、4#培训中心一至四层、5#食堂一至四层、6#男生宿舍一至六层、7#女生宿舍一至十二层、8#教师公寓一至十层(含地下室)、9#附属配套用房，施工范围包括以上区域的地面、墙面、顶棚、灯具、开关、插座、管线、卫生洁具、部分固定家具及连廊区域吊顶等，具体详见精装修说明及施工图纸。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30日内到 绍兴镜湖新区凤林西路135号 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7.4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　标　人：绍兴市交通建设有限公司（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陈刚 （签字或盖章）陈刚

联　系　人： 张翔岚

联 系 电 话： 0575-88126111

2023年10月07日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绍兴市龙山书院装饰装修工程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绍兴市未来社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代建人（全称）：绍兴市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绍兴市龙山书院装饰装修工程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绍兴市龙山书院装饰装修工程。

2. 工程地点：位于绍兴市未来社区西侧地块，东临镜水路，南临兴越路，西临瓜渚湖东直江，北至中地镜水湾地块。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绍兴市龙山书院装饰装修工程（项目赋码为2103-330600-04-01-371497 ）。

4. 资金来源：国有资金。

5. 工程内容：精装修工程。

6. 工程承包范围：绍兴市龙山书院装饰装修工程，主要包括以下内容：1#演艺中心地下一层至三层、2#G高中部一至五层（含地下室）、2#C初中部一至五层、3#国际部一至五层（含地下一层多功能厅）、4#培训中心一至四层、5#食堂一至四层、6#男生宿舍一至六层、7#女生宿舍一至十二层、8#教师公寓一至十层(含地下室)、9# 附属配套用房，施工范围包括以上区域的地面、墙面、顶棚、灯具、开关、插座、管线、卫生洁具、部分固定家具及连廊区域吊顶等，具体详见精装修说明、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月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通知书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月 日，实际竣工日期以监理签复意见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270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实际工期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 合格 要求，确保“钱江杯”，争创“鲁班奖”。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柒仟陆佰捌拾玖万陆仟肆佰陆拾元整**（¥ **7689646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本工程采用固定单价**。

3. 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工程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均须汇入承包人合同约定的银行账户，承包人收取款项时应开具建筑业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税率按国家有关政策调整）。

4、承包人对安全文明施工费、人工费应专款专用，在财务账目中应单独列项备查，不得挪作他用。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马科斌（一级注册建造师，注册编号：粤 1442014201633100）**。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绍兴市越城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单位加盖公章及双方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玖**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代建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绍兴市未来社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91330600MA2D8CF718

地址：浙江省绍兴市凤林西路 135 号 6 楼 627 室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张铭锋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575-88030677

承包人：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590705026L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金港大厦金港中心 A 座 906

邮政编码： 51800

法定代表人：马光军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6666603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绍兴城北支行

账号： 1211014009200135433

传真：0755-26666603-2018

电子信箱：szkjis@szkjis.com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天健纪支行

账号：44250100010000001043

代建人：绍兴市交通建设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91330600MA29CA1WXB

地址：绍兴市越城区凤林西路135号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陈刚

委托代理人：

电话：0575-88126051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行：/

账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330602202207280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扫描二维码核对证照信息

发证机关 绍兴市越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2年7月28日

建设单位	绍兴市未来社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绍兴市龙山书院		
建设地址	东浦街道镜水路西侧		
建设规模	面积：117010.62平方米		
合同工期	2022-07-28 至 2024-08-16	合同价格	57295.5940万元

参建单位

勘察单位	浙江中林勘察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卫东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朱宁涛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陆红顺
监理单位	中咨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陈国全
工程总承包单位		项目经理	
备注	多合一施工许可证书（含建筑工程施工许可、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应建防空地下室的民用建筑）。另地库（不计容）面积为30732.83平方米。代建单位：绍兴市交通建设有限公司。本工程已办理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审核时间：2022-07-28）。【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由<肖庆 610422198012262236>变更为<陆红顺 421127198406142537>；【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由<李爱华 420982197610101954>变更为<陈国全 150430198711261071>；（审核时间：2023-02-13）。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检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附件

工程名称：绍兴市龙山书院　　施工许可证编号：330602202207280101

建设单位：绍兴市未来社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朱成峰

建设地址：东浦街道镜水路西侧

建筑工程项目明细单					
名称	建筑面积或长度（平方米/米）			层数	
		地上	地下	地上	地下
5#食堂	5819.96	5819.96	0	4	0
1#演艺中心	4871.15	4871.15	0	3	0
4#培训中心	5867.99	5867.99	0	4	0
6#男生宿舍	16502.19	16502.19	0	6	0
2#教学楼	33499.81	33499.81	0	5	0
3#国际楼	15773.08	15773.08	0	5	0
8#教师公寓	9012.70	9012.70	0	10	0
地下车库	6513.01	0	6513.01	0	1
10#平台及连廊	1570.66	1570.66	0	2	0
7#女生宿舍	16383.53	16383.53	0	12	0
9#门房及配套用房	1196.54	1196.54	0	2	0
总建筑面积：117010.62	地上建筑面积：110497.61		地下建筑面积：6513.01		
备　注：					

1、本附件随《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一并核发
2、本附件与《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同时使用方可有效

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绍兴市龙山书院装饰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	绍兴市未来社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马科斌	技术负责人	冯国庆
合同金额	76896460元	建筑面积	146751.21 万㎡
开工日期	2023 年 12 月 15 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10 月 18 日

工程内容：

项目实施范围主要包括内容包括1# 演艺中心地下一层至三层、2#G 高中部一至五层（含地下室）、2#C 初中部一至五层、3#国际部一至五层（含地下一层多功能厅）、4#培训中心一至四层、5#食堂一至四层、6# 男生宿舍一至六层、7#女生宿舍一至十二层、8#教师公寓一至十层(含地下室)、11#平台及连廊， 施工范围包括以上区域的地面、墙面、顶棚、灯具、开关、插座、管线、卫生洁具、部分固定家具及连廊区域吊顶等工程施工及上述工程相关材料设备的采购、保管、安装施工。

验收意见：本工程符合设计图纸要求和规范规定。

验收结论：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陈国生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马科斌
年 月 日	2024 年 10 月 18 日	年 月 日	2024 年 10 月 18 日

企业业绩 3：北京蒙牛(数科公园)装修工程总包项目



回复　回复全部　转发　标为跟进　修改标签

关于蒙牛项目比稿结果通知

(行政后勤管理... <[redacted]@mengniu.cn>

收件人：szkjjs@szkjjs.com; 抄送：[redacted](行政后勤管理部); 还有2人　15:42

查看相关会话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

蒙牛乳业集团办公室的 蒙牛新项目 比稿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22 日 9 时 30 在 北京通州蒙牛乳业北楼4层会议室 进行，经项目组综合评估，贵公司为该项目的成交方。

本装修合同为暂定总价合同，暂定总价为：肆仟玖佰陆拾叁万陆仟柒佰肆拾柒元贰角柒分元（小写：￥49636747.27元），最终价格根据审计据实结算。

请贵公司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60日内与采购方签订合同。

北京蒙牛（数科公园）项目

装修工程总包项目合同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蒙牛乳业（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北京蒙牛（数科公园）装修工程总包项目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北京蒙牛（数科公园）装修工程总包项目

2. 工程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数科公园。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

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5. 工程内容及规模： 北京市朝阳区数科公园 F 栋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总建筑面积：17000㎡。

6.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 F 栋装修设计、装饰工程施工、软装采购安装、新建室外雨棚及与之配套的安装、设备等工程，达到发包人可拎包入住效果，主要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1）设计：方案设计、规划设计、出具效果图、施工图、主要装饰材料选材、设计交底及现场指导等。

（2）施工：部分楼梯、建筑墙体、消防、暖通、电气、给排水工程等拆除、利旧改造及新建，智控设备、多媒体设备及办公家具搬迁（原佳兆业办公区搬迁至数科公园 F 栋）与新购安装，多媒体视频制作，VI 标识制作，餐厨区设施采购安装及其他各功能区设备设施采购及安装等。

（3）其他：办理施工图审查和消防审查、协助发包人办理相关施工许可及工程验收手续等。

二、合同工期

1.总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6 月 10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8 月 8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6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2.关键工期节点计划

施工图出图日期：2025 年 6 月 15 日。

结构拆除完成日期：2025 年 6 月 23 日。

结构加固、新建完成日期：2025 年 7 月 10 日。

强弱电线管埋设完成：2025 年 6 月 30 日。

隔墙、吊顶封板完成：2025 年 7 月 15 日。

墙面、顶棚饰面完成：2025 年 7 月 25 日。

地毯铺装完成：2025 年 8 月 10 日。

精保洁完成：2025 年 8 月 13 日。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北京市及设计要求的工程质量的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本项目为限额设计、施工合同，完成本合同范围内全部内容，总造价限额人民币（大写）陆仟肆佰肆拾陆万零壹佰陆拾捌元零叁分整（¥ 64,460,168.03 元）。

最终结算金额超出合同限额时，按照合同限额结算，因发包方要求使用暂列金项目的除外。

其中固定总价项目：

设计费（含税）：人民币（大写）壹佰玖拾捌万元（¥1,980,000.00 元）；税率：6%；

各专业工程最高限额清单：

序号	名称	含税最高限额	税率
1	装饰装修工程	29,545,794.58	9%
2	安装工程	6,524,079.98	9%
3	软装工程	218,000.00	9%
4	监控工程	731,325.00	9%
5	网络弱电（含监控系统、门禁系统、措施费）	5,921,360.00	9%/13%
6	空调改造工程	3,542,919.53	9%/13%
7	消防工程	3,534,002.48	9%
8	拆除、新建工程	2,020,148.04	9%
9	首层后厨工程（含厨具设备、油烟净化一体机）	1,690,364.74	13%
10	首层后厨排烟工程	401,142.89	9%
11	六层后厨工程（含厨具设备、油烟净化一体机）	113,387.59	13%
12	采暖燃气工程（接入灶具	10,900.00	9%
13	家具利旧搬迁及安装	489,250.00	3%
14	家具补充新采	2,942,679.20	13%
15	导视标识	92,486.50	13%
16	健身房器械	222,327.50	13%
17	其他费用	290,000.00	6%/9%/13%
18	展厅部分	1,350,000.00	9%
19	设计费	1,980,000.00	6%
20	其它暂列费用	2,840,000.00	6%/9%/13%
	总合计（含税）	**64,460,168.03**	

备注：

①、除固定总价项目外、其他项目、待施工图纸完备后，由发、承包双方共同委派人员调研市场价格后共同核算确定合同价格（本合同中清单报价及方案比选报价仅作为参考）；

②、本合同为总价合同，具体每个工程结算金额根据施工工程中实际及审计后金额据实结算（除设计）；

③、合同附件明细中单价仅为目前暂定及参考单价，结算时具体单价根据实际过程中双方确认单明细执行，但资产、物耗等单价不得超京东平台同品牌、同规格单价；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在补充协议中，按照发、承包双方最终协商结果在补充协议中明确。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冯国庆。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4） 通用合同条件；

（5） 承包人建议书；

（6）价格清单；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6 月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北京市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蒙牛乳业（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承包人：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44735827l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90705026L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食品工业园区 1 号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金港大厦金港中心 A 座 906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518102
法定代表人：黄华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0755-26666603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szkjjs@szkjjs.com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支行	开户银行：建行深圳平湖支行
账号：328556008616	账号：4425 0100 0077 0000 4577

补充协议（二）

甲方（发包人）： 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高飞
地址：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盛乐经济园区

乙方（承包人）：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马光军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金港大厦金港中心 A 座 906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北京蒙牛（数科公园）项目装修工程总包项目合同》（合同编号：202506256017019669-01，下称“原合同”）及《补充协议》项下工程发生工程量变更并导致合同价款调整事宜，达成如下补充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一、协议背景与依据

1. 各方确认，原合同及《补充协议》合法有效，且原合同发包人主体已由蒙牛乳业（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甲方。

2. 在原合同履行过程中，因工程实际需要，双方共同确认了工程量变更及新增项目。

3. 双方共同审定的《北京蒙牛（数科公园）装修工程总包项目-审定报价汇总表》（下称“审定汇总表”，详见附件）为确认最终工程总价及本次补充款项的依据。该审定汇总表确认的项目最终含税结算总价为人民币 69,809,959.43 元（大写：陆仟玖佰捌拾万玖仟玖佰伍拾玖元肆角叁分）。

4、新增改造项目预计总额为 614,983.44 元（大写：陆拾壹万肆仟玖佰

捌拾叁元肆角肆分），该部分费用按照最后审定金额结算费用.

二、工程款调整与支付

1. 最终结算总价确认：双方一致同意，总金额确定为人民币70,424,942.87元(大写：柒仟零肆拾贰万肆仟玖佰肆拾贰圆捌角柒分).其中69,809,959.43元（大写：陆仟玖佰捌拾万玖仟玖佰伍拾玖元肆角叁分）为已审定结算金额，新增项目金额为614,983.44元（大写：陆拾壹万肆仟玖佰捌拾叁圆肆角肆分）审定后根据审计金额结算；

2. 本次支付安排：

①、截至本协议签署之日，原合同及《补充协议》项下已支付款项为45,122,117.62（大写：肆仟伍佰壹拾贰万贰仟壹佰壹拾柒元陆角贰分)元.现甲方应根据最终结算总价，向乙方支付至总价的97%，即人民币 67,715,660.65元（大写：陆仟柒佰柒拾壹万伍仟陆佰陆拾圆陆角伍分).扣除已付款后，本次应支付的工程进度款为人民币 22,593,543.03元（大写：贰仟贰佰伍拾玖万叁仟伍佰肆拾叁元叁分）.

②、新增项目金额614,983.44元（大写：陆拾壹万肆仟玖佰捌拾叁元肆角肆分），待工程结束审计审定后，按照审定金额97%开票付款，剩余3%作为质保金，无息质保一年；

3. 款项支付：

· 本协议生效后伍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向甲方开具其约定且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 甲方自收到合规发票之日起伍个工作日内，将本次应付款项22,593,543.03元一次性支付至乙方指定账户.

4. 质保金：按照原合同约定最终审定结算总价的3%，即人民币2,094,298.78元（大写：贰佰零玖万肆仟贰佰玖拾捌元柒角捌分），将作为工程质量保证金.该质保金的扣留比例、支付条件、缺陷责任期

及保修期等事宜，仍完全按照原合同的相关约定执行。

5. 乙方收款账户信息：

-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平湖支行
- 收款账户名称：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银行账号：44250100007700004577

三、合同效力

1. 本协议是原合同及《补充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除本协议明确修改或补充的内容外，原合同及《补充协议》的其他条款继续有效。

3. 本协议约定与原合同、《补充协议》约定不一致的，以本协议为准。

四、其他

1.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 本协议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项目所在地（即北京市朝阳区）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 本协议附件《北京蒙牛（数科公园）装修工程总包项目-审定报价汇总表》为本协议核心组成部分，与本协议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北京蒙牛（数科公园）装修工程总包项目-审定报价汇总表》

附件：《新增-多功能厅改造项目预算表》

附件：《弱电资产清单》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甲方（盖章）： 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乙方（盖章）：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2026.02.10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C8-1

工程名称	北京蒙牛（数科公园）装修工程总包项目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6层 / 17000 m²
施工单位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曲涛	开工日期	2025年06月10日
项目负责人	冯国庆	项目技术负责人	曲涛	完工日期	2025年10月08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9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9 分部	同意验收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1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21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2 项，符合规定 12 项， 共抽查 12 项，符合规定 12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6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6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0月8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10月8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0月8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0月8日	/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137

履约综合评价报告

建设单位名称（评价单位）	蒙牛乳业（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评价期限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马光军 0755-26666603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冯国庆 13828709530
企业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金港大厦金港中心 A 座 906	合同编号	
工程名称	北京蒙牛（数科公园）装饰工程总包项目	承包范围	
工程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 2 数科公园 F 座	结算金额	70424942.87 元
实际开工日期	2025 年 6 月 10 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5 年 10 月 9 日

履约评价			
	得分	权重	加权得分
阶段评价	优秀	优秀	优秀
综合得分	优秀	优秀	优秀
最终认定	优秀	优秀	优秀

备注

建设单位对该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我司对承包商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整体履约表现非常满意，认为承包商在多个方面都表现出了高水平的专业能力和合作态度，贵司履约评价等级为优秀。

（建设单位公章）

评价等级	优秀	√	良好		合格		基本合格		不合格	

企业业绩 4：五峰三路佛山传媒 K-PAPK 园区改造项目

HUNDRED

广东宏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中 标 通 知 书

工程名称	五峰三路佛山传媒K-PARK园区改造项目		
招标（建设）单位	佛山珠江传媒创意园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宏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中标单位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规模	本工程为五峰三路佛山传媒K-PARK园区改造项目，五峰三路13号园区共有 1-4 号楼，共4栋单体建筑物，总建筑面积约22000平方米，一期工程范围为一期工程范围为1号楼、2号楼、3号楼及、4号楼及室外总平面改造工程，建筑面积约为22000平方米，主要包括：装修工程，电气工程，消防工程，给排水工程，暖通工程，弱电工程、结构工程，防雷接地工程，室外园建及水电工程，室外绿化工程等（具体承包范围详见施工蓝图及工程量清单）		
招标内容	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工期要求	100日历天，实际开工日期以双方签订施工合同并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或招标人签发的开工通知为准，工程须在施工合同规定工期完工并通过验收。（工期不因假期、雨季等因素而延长）；工期不因雨天、假期及办理各方面的手续等因素而延长,如因承包人的原因导致工期延期的,则每延误一天，承包人须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5000元，逾期完工违约金上限为合同价的10%。		
中标价（元）	25162962.99	中标费率	/
项目负责人姓名	冯国庆	注册证号	粤1442006200806242
其它说明	/		
招标（建设）单位意见： 经评审,此项目由你单位中标。 （盖章） 2021年10月22日		招标代理单位意见： 已完成交易。 （盖章） 2021年10月22日	
备注：本中标通知书一式伍份。			

专业工程咨询·源自1996
地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海五路城智大厦10/11/12层
邮政编码：528200
工程造价咨询电话：0757-86263147 86263834（传真）
工程造价咨询邮箱：hz11168@126.com
招标代理咨询电话：0757-86300783 86368680（传真）
招标代理咨询邮箱：nhhongzheng@163.com
业务监督电话：0757-86263147（造价）
0757-86312820（招标代理）

（GF—2017—0201）

五峰三路佛山传媒 K-PARK 园区改造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说　明

为了指导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当事人的签约行为，维护合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住房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对《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3-0201）进行了修订，制定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以下简称《示范文本》）。为了便于合同当事人使用《示范文本》，现就有关问题说明如下：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示范文本》由合同协议书、通用合同条款和专用合同条款三部分组成。

（一）合同协议书

《示范文本》合同协议书共计13条，主要包括：工程概况、合同工期、质量标准、签约合同价和合同价格形式、项目负责人、合同文件构成、承诺以及合同生效条件等重要内容，集中约定了合同当事人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二）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是合同当事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合同当事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

通用合同条款共计20条，具体条款分别为：一般约定、发包人、承包人、监理人、工程质量、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工期和进

度、材料与设备、试验与检验、变更、价格调整、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验收和工程试车、竣工结算、缺陷责任与保修、违约、不可抗力、保险、索赔和争议解决。前述条款安排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特殊需要。

（三）专用合同条款

专用合同条款是对通用合同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合同当事人可以根据不同建设工程的特点及具体情况，通过双方的谈判、协商对相应的专用合同条款进行修改补充。在使用专用合同条款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 专用合同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合同条款的编号一致；

2. 合同当事人可以通过对专用合同条款的修改，满足具体建设工程的特殊要求，避免直接修改通用合同条款；

3. 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合同当事人可针对相应的通用合同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或划“/”。

二、《示范文本》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示范文本》为非强制性使用文本。《示范文本》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土木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装修工程等建设工程的施工承发包活动，合同当事人可结合建设工程具体情况，根据《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佛山珠江传媒创意园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五峰三路佛山传媒 K-PARK 园区改造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五峰三路佛山传媒 K-PARK 园区改造项目。

2.工程地点：佛山市禅城区五峰三路 13 号。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5.工程内容：该项目对五峰三路佛山传媒 K-PARK 园区进行工程改造

6.工程承包范围：1 号楼、2 号楼、3 号楼、4 号楼及室外总平面改造工程，建筑面积约为 22000 平方米，主要包括：装修工程，电气工程，消防工程，给排水工程，暖通工程，弱电工程，结构工程、防雷接地工程，室外园建及水电工程，室外绿化工程等（具体承包范围详见招标文件施工蓝图及工程量清单），并完成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工程事项及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0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实际开工日期以双方签订施工合同后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或招标人签发的开工通知为准，工程须在施工合同规定工期完工并通过验收，工期不因雨天、假期及办理各方面的手续等因素而延长，春节按 25 天不计工期。因承包人的原因以及雨天、假期及办理各方面手续等原因导致工期延长的，每延误一天，承包人须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5000 元，逾期完工违约金上限为合同价的 10%。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须达到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仟伍佰壹拾陆万贰仟玖佰陆拾贰元玖角玖分

(¥25,162,962.99 元)；

其中：

（1）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陆万捌仟叁佰肆拾玖元整

(¥1,368,349.00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佰零壹万壹仟叁佰壹拾元陆角捌分**

(¥2,011,310.68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_元)。

2.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合同包干。

五、项目负责人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冯国庆，身份证号：410105196708032210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合同协议书；

（2）履行本合同的相关补充协议（含工程洽商记录、图纸会审、设计交底、各专业会议纪要、合同价款调整报告等修正文件）；

（3）中标通知书；

（3）承包人的投标文件及其附录（含评标期间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4）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5）通用合同条款；

（6）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含图纸，相关部门审定预算书）及答疑补遗文件；

（7）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9）与本工程有关的其他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禅城区五峰三路 13 号佛山传媒 K-PARK 产业园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0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8 份，承包人执 2 份。

签 署 页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604MA55HR3L8D

地　址：佛山市禅城区五峰三路 13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7-28865580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马光华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590705026L

地　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金港大厦金港中心 A 座 906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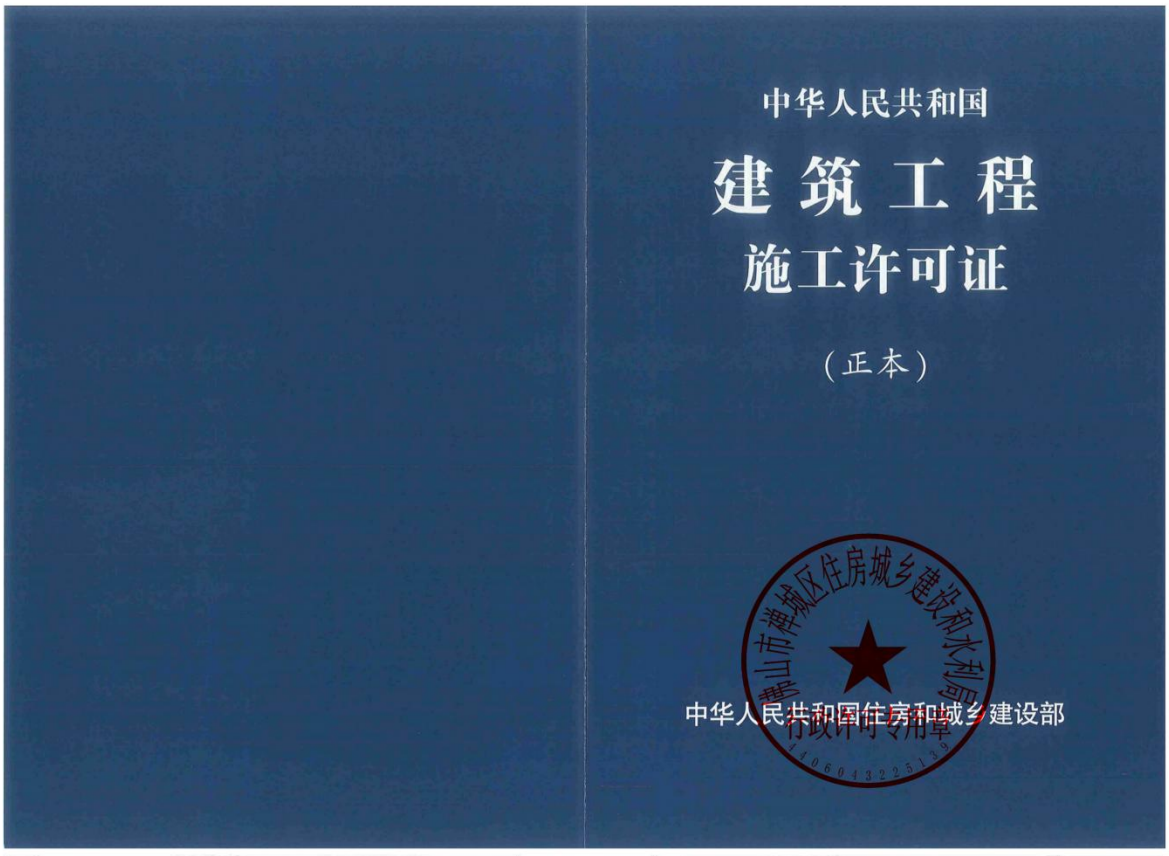
电　话：0755-26666603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尚都支行

账　号：410351 0004 0008 382

工程款项必须汇入本公司账户否则本公司概不负责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440604202203040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禅城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利局

发证日期：2022 年 03 月 04 日

建设单位	佛山珠江传媒创意园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五峰三路佛山传媒K-PARK园区装修改造项目		
建设地址	佛山市禅城区张槎街道五峰三路13号		
建设规模	21387.26平方米	合同价格	2516.296299 万元
勘察单位	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黄埔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智联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何辉祥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韦奔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冯国庆	总监理工程师	周晶
合同工期	2022.03.12~2022.06.20		

备注

监督注册号：2022A-003；建设内容：本工程为地上建筑6层的外立面改造及装修工程。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五峰三路佛山传媒K-PARK园区装修改造项目

验收日期：2012 年12月27日

建设单位（盖章）：佛山珠江传媒创意园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五峰三路佛山传媒K-PARK园区装修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佛山市禅城区张槎街道五峰三路13号	建筑面积	21387.26m2	工程造价	2516.296299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6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60420220304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 年 4 月 20 日	验收日期	2022 年12月27日		
监督单位	佛山市禅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2A-003		
建设单位	佛山珠江传媒创意园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黄埔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智联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佛山市华文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杨一峰
副组长	冯国庆、周晶、韦奔、何辉详
组员	刘兵、梁嘉明、周滔、李建章、张利平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周滔	邹奇兵、陈志平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利平	李永期、廖湖南
工程质控资料	李建章	刘延伟、邓军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合格，同意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何辉祥
注册号：4405469-AY002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韦　奔
注册号：4401892-009
有效期：至2024年4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杨一峰	总监理工程师：周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韦奔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7日	2022年12月07日	2022年 1月27日	2022年12月2日	2022年12月2日

GD-E1-914/6

企业业绩 5：深圳海辰储能研发基地建设项目

HTHIUM 海辰储能　　深圳海辰储能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项目名称：深圳海辰储能研发基地建设项目

致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经我司评标委员会评审，贵司的技术、服务、品质赢得了我司上下一致的认可，确定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本项目的中标人。请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尽快与深圳海辰储能控制技术有限公司签订施工合同。

特此通知

深圳海辰储能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海辰储能研发基地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鹭湖社区渊清二路6号三一云都2号研发楼（3-4F）

合同编号：HCC-PP-2308001

发 包 人：深圳海辰储能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2023年 9月 4日

深圳海辰储能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深圳海辰储能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承、发包人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深圳海辰储能研发基地建设项目。

1.2 工程施工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鹭湖社区澜清二路6号三一云都2号研发楼（3-4F）。

1.3承包范围：

（1）本项目施工范围包含消防工程、防水工程、电气照明、通风与空调、室内给水、排水系统、智能建筑（综合布线、信息网络系统、弱电工程，包括门禁、网络、监控等）、装修装饰（抹灰、涂饰、饰面板（砖）、吊顶、窗帘、壁橱、公辅设备采购与安装等；

（2）招标文件中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包含的所有工程内容；

（3）发包人指示的工程；

（4）为满足工程施工所需完成的场地准备、临时设施设备等相关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临时道路工程、临时用水、临时用电、临时排水排污等工作，以及为确保安全文明施工的各项保障措施、工作等。

以上承包范围为暂定，发包人有权根据工程实际情况进行追加、调减工程量的调整。承包人不得有任何异议，无条件配合。

1.4 承包方式：总价包干。

第二条 合同工期

2.1 开工日期：自发包人中标通知发出之日起进场筹备前期工作 ；

2.2 完工日期：2023 年 11 月 2 日；

2.3 合同工期计划总日历天数 66 天（包括筹备前期工作时间、雨季、法定节假日和交叉施工、配合施工的等待时间）；

完工日期为交钥匙时间，不随开工日期变化而变化。

若因其他不可抗力、或者明确发包人原因导致进度滞后而影响到完工日期的，根据协商沟通，确定处理。

雨期、汛期等地区性气候期应在合同期内，不作为工期顺延理由。

第三条 质量标准

本工程按国家及行业标准和设计要求、相关技术文件及发包人要求标准验收，承包人应保证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第四条 工程价款与支付：

4.1 工程价款：

本工程合同含税总价款 11973761.05 元，大写壹仟壹佰玖拾柒万叁仟柒佰陆拾壹元零伍分，不含税总价款 10985101.88 元，大写壹仟零玖拾捌万伍仟壹佰零壹元捌角捌分，增值税税率为 9%，增值税税额 988659.17 元。若无特别约定，本合同所称的价款均指含税价款。本工程为总价包干，包干总价包含完成本工程承包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所需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样品费、样板工程费、看样定板费用（含打板费）、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包装运输费、工程质量检测及材料送检费、安装调试费、联合调试费、系统检测费、检测检验费、物业消防验收并网相关费用、成品及半成品保护费、综合管理费、利润、风险费用、赶工费用、措施费、规费、税金、清洁费、拆改、报批报建等一切费用。包干总价不因物价变化（含施工期间水、电）、法律政策变化、材料价格变化、施工条件变化而调整。

项目采用总价包干计价模式，包干范围为图纸内容、清单内容双包干，工程量不调整（但针对清单中包含的，经过发包人评估认为可以不予施工的，发包人有权扣除该部分未施工工程量），清单、图纸和其他招标资料是互为补充说明关系，出现矛盾时以最高要求为准，包含在报价中。因发包人需求变化导致的工程量变更，施工过程中出具变更单另行计价；深化设计内容不调整单价

项目措施费合价包干，包干合价不因任何原因（含发包人原因引起的变更）而调整，包括但不限于所有直接费及间接费包括但不限于工资、物料、损耗量、税项、专利费、包装、空运、运输、保险、贮存、机械、工具、管理、超时工作、监督、奖金、利润及其他所有因履行合同的要求的所需费用，以达至按时、按质及按需要完成整个工程，包括使本工程达到“合格”等级的一切费用。

本项目安全文明施工费用为 36 万元整，此部分费用包含在合同含税总价款中。

4.2 支付方式：

（1）承包人实际进场施工后，发包人在 15 个工作日内按合同总价款的 20%向承包人支付预付款，即人民币 2394752.21 元（大写：贰佰叁拾玖万肆仟柒佰伍拾贰元贰角壹分）；

（2）隔墙施工完成并经发包人确认后，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进度款至合同总价款的 50%；

（3）工程项目验收合格后，承包人提交合格的工程竣工资料并经发包人确认后，承包人可申请进度款支付至工程进度款总额的 80 %；

（4）当承包人将工期内发包人代付的用于本施工项目的所有水、电费支付给发包人，且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及工程竣工结（决）算报告审核完毕后 60 个工作日内，支付工程结算总价款至 97 %；

（5）剩余的合同总价款的 3%，即人民币 359212.83 元（大写：叁拾伍万玖仟贰佰壹拾贰元捌角叁分）转为工程保修金，质量保修期满后 15 日内，经保修验收合格并签发保修合格证书后由发包人全额无息支付给承包人。

（6）劳动者工资支付：承包人承诺通过工人工资专户每月按时支付。

4.3 发票事宜：

承包人应在发包人每次付款前 7 日内按发包人要求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承包人提供相关发票为付款条件之一，承包人迟延开具发票的，发包人付款时间顺延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承包人应在发包人付款至总价款 97%前 7 日内，完成总价款 100%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开具。

承包人将完整的进度款申请资料在每月 25 日前递交给发包人造价负责人后，发包人会在 3 周内完成款项审核支付。如承包人因自身原因逾期递交，本月进度款支付时间顺延一个月。

4.4 双方指定收付款账户：

发包人指定账户

开户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圳湾支行

开户行号： 308584001303

户名： 深圳海辰储能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账号： 755960729010701

承包人指定账户

开户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西乡支行营业部

开户行号：402584009991

户名：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账号：000280061247

第五条 本工程各方委派的人员

5.1 发包人代表

姓名：潘伟楷；

身份证号码：445121199112294555 ；

手机号码：18850011887 ；

电子邮箱：tengq@hithium.cn。

5.2 发包人派驻现场的现场工程师

姓名：叶梓阳；

身份证号码：350583199005016730 ；

手机号码：15080450798 ；

电子邮箱：yezy@hithium.cn。

5.3 承包人委派的项目经理

姓名： 叶国意 ；

身份证号码： 441523199408157075 ；

手机号码：15818585320 。

电子邮箱： 77365105@qq.com 。

项目经理签署的施工任务书和与本合同有关的其他文件具有法律效力，对承包人具有法律约束力。以上人员的职责按照本合同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中相应的规定执行。

当项目现场进度与进度计划出现偏差时，发包人有权利对项目现场管理进行监督及管理，并要求现场施工实施进行；

项目过程中出现各分包单位施工作业，总包需无条件配合发包人完成分包单位施工，并做好交叉施工管理。

第六条 履约担保 无。

第七条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第八条 承包人义务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书所约定的全部义务。在国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期限内，承包人确保其施工工程的质量。工程在合理使用期限内因工程质量问题造成人身和财产损害的，承包人应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第九条 发包人义务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书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第十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一条 通知与送达

双方确定，以下联系方式为双方与本合同相关的一切往来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订单、通知、协议、函件、发票等）及争议解决时人民法院（或仲裁机构）法律文书的有效送达方式。若各方送达方式发生变更时，变更一方应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作出的送达仍有效。

发包人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毅 ；

地址：厦门市同安区高新技术产业基地 12-12 洪塘北片区郭山南二路与同翔大道交叉口西北侧厦门海辰储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R1-7F 采购中心 ；

电话：18030260560 ；

电子邮箱：yangyi@hithium.cn。

承包人联系方式

联系人：曹士朋 ；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金港商务大厦 9 楼；

电话：13828884571 ；

电子邮箱：77365105@qq.com 。

第十二条 其他

12.1 通用条款 2.1 条所涉文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12.2 本协议书未尽事宜，以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内容为准。

12.3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应向发包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中未涉及争议部分的条款仍需履行。

12.4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陆份，发包人叁份，承包人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深圳海辰储能控制技术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承包人：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工程款项必须汇入本公司
账户否则本公司概不负责

签署时间：2023 年 9月 4 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深圳海辰储能研发基地建设项目

验收日期：2023年 12 月 2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海辰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海辰储能研发基地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	龙华区 观湖 鹭湖社区澜清二路6号三一云都2号研发楼3-4 楼	建筑面积	5062.95平方米	工程造价	1197.38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20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3-1400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年 10月 2日	验收日期	2023年 12月 2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海辰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福建紫金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副组长	
组员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总监理工程师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总监理工程师	
工程质控资料	甲方工程师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深圳市特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主体结构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工程验收结论：

本工程项目竣工资料真实齐全，经参与方评定为合格。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对工程进行检查并按国家有关规定验收，工程施工与设计相符；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施工验收标准、规范及强制性条文标准；已按要求完成设计图纸和施工许可证范围内的施工，验收程序有效，满足现行国家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合格”的标准，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一致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GD-E1-914/6

企业业绩 6：前海珑湾国际人才公寓项目配套共享空间装修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44039120210006015001

标段名称： 前海珑湾国际人才公寓项目配套共享空间装修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人才乐居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173.935454万元

中标工期（天）： 120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李金明

本工程于 2025-05-2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5-06-27

查验码：JY20250618795536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合同编号：SG20250016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第一册共 三 册）

工程名称：前海珑湾国际人才公寓项目配套共享空间装修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

工程地点：前海深港合作区桂湾二路南侧、梦海大道东侧

发 包 人：深圳市前海人才乐居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前海人才乐居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前海珑湾国际人才公寓项目配套共享空间装修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

工程地点：前海深港合作区桂湾二路南侧、梦海大道东侧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核准（备案）证编号：深自贸备案〔2022〕0032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该项目由T1、T2两栋高楼组成，地上设置53层，地下设置3层，建筑高度为180m，总建筑面积150398.98平方米，主体工程已于2024年度竣工验收。配套共享空间装修工程，包括T1栋7层、T2栋3层及地下车库等配套共享空间区域，涉及装修的建筑面积约1700㎡。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 %；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为T1栋7层、T2栋3层、地下车库及设备房等位置；具体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设计及深化设计、强审、报建、材料采购、送检、加工、运输、二次搬运、安装施工等，工作内容包括装修强弱电、给排水、防水回填等隐蔽工程；天面、墙面、地面的装饰装修；柜体、空调、洁具、五金、电器设备及标识标牌的采购安装；地下车库及设备房提升；同时涵盖成品保护、安全文明施工、空气质量检测、开荒保洁、验收移交及后续保修维保服务等，以及为满足项目的报批报建及合规性、验收、移交、资料归档等信息化相关工作。

1.**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 _____）；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户； 庭院管：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
☑其它：柜体等

4.其他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7 月 21 日（具体开始时间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11 月 18 日,；

节点工期：2025 年 8 月 20 日完成样板段施工（具体样板段位置由业主进场后指定）

施工单位进场 89 天完成竣工初验收（具体开始时间以开工令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柒拾叁万玖仟叁佰伍拾肆元伍角肆分 （含税）**（¥ 11,739,354.54 元（含税））；不含税价(大写)：壹仟零柒拾柒万零伍拾元零角肆分（小写：¥ 10,770,050.04 元），增值税率 9 %，增值税额(大写)：（小写：¥ 969,304.50 元）。

其中：

⑴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拾肆万贰仟捌佰壹拾壹元叁角柒分（¥ 242,811.37 元）；

⑵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⑶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⑷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叁万捌仟伍佰玖拾壹元肆角捌分（¥1,238,591.48 元）；

⑸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⑴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⑵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⑶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⑷招标补遗文件和经发包人同意的澄清文件；

⑸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⑹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⑺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⑻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⑼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等）；

⑽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⑾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2)招标价工程量清单；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5 年 7 月 8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之日 起成立并生效。

本合同一式 11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7 份，承包人执 4 份。

发包人：深圳市前海人才乐居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90705026L
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123号前海大厦T1栋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金港大厦金港中心A座906
邮政编码：518000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马光军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8982750	电话：0755-26666603
传真：	传真：0755-26666603-2018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szkjjs@szkjjs.com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科技园支行
账号：	账号：652444311

16

3 发包人

3.1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的姓名：李红。

3.4 发包人的工作

(1)发包人完成工作的要求：

②施工场地内施工所需用水、用电、通讯的接驳地点：项目场地内

⑦发包人组织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的时间：本合同签订后14天内。

⑨发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和要求：/。

3.5 发包人委托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工作：(1)协助发包人办理施工许可、土地征用(本合同不涉及）、搬迁补偿（本合同不涉及） 等工作；

(2)承包人负责平整施工场地，使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本合同不涉及）

(3)承包人负责将施工所需的水、电、通讯线路从施工场地外接驳点接驳到施工场地内（本合同不涉及）；

(4)承包人负责开通施工场地与城乡公共道路间的通道，满足施工运输的需要；（本合同不涉及）

(5)协助发包人或承包人自行办理工程所需的手续，包括不限于：进入前海合作区施工的入园施工手续、路政和交警等部门要求办理的交通疏解手续和道路破复等手续、涉地铁和高速公路以及铁路的相关手续、绿化迁移相关手续、管线迁移和保护的相关手续、海域和海事许可手续、占道许可手续、临时租地手续、临建等临时工程的相关手续等；办理停水、停电、中断道路交通、爆破作业等的手续；

(6)复核施工场地内的地下管线，复核并保护水准点和坐标控制点（本合同不涉及）。

以上第(2)、(3)、(4)项工作由承包人在投标报价中报价，发包人承担费用。如未包含在招标清单内的，以工程变更方式处理；第(1)、(5)、(6)项由承包人承担费用。

4 承包人

4.2 承包人的工作

(1)承包人完成工作的要求：

③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供施工场地办公和生活的房屋及设施，费用承担方式为：由承包人在投标报价中报价，发包人承担费用。

承包人的临时建筑及临时设施方案需征得发包人同意。

⑧承包人应在 竣工验收 前向发包人提交 2 套竣工资料。

⑨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 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供施工场地办公和生活房屋及设施要求如下：

大会议室（共用，含必要的办公设施） 1 间 ㎡ 以上；

小会议室（共用，含必要的办公设施） 1 间 ㎡ 以上；

办公室（含必要的办公设施） 间 m2 以上

办公及生活用房（含必要的办公及生活设施） 间 ㎡ 以上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

(2)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姓名：李金明，资格证书号：粤 1442015201632027

身份证号码： 420922198410172836 。

(3)承包人的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或项目经理未及时到位，或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每次：

□ 签约合同价的 1%且不超过 200 万/次。 。

☑ 签约合同价 5000 万（含）以内的，30 万元/次；

签约合同价 5000 万-2 亿（含）的，50 万元/次；

签约合同价 2 亿-5 亿（含）的，100 万元/次；

签约合同价 5 亿以上的，200 万元/次。

（5）项目经理应常驻现场，离开施工现场每月累计不超过 2 天的，应报监理人同意，离开施工现场每月累计超过 2 天的，应以书面形式通知监理人，并报发包人同意。

4.4 项目经理的更换

(1)承包人的项目经理除以下情形之一外，不得更换：

①因重病或重伤(持有县、区以上医院证明)导致 2 个月以上不能履行职责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2507-440305-04-05-33782401

编号

2025-089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扫描二维码核对证照信息

发证机关 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管理局

发证日期 2025年08月[illegible]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人才乐居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前海珑湾国际人才公寓项目配套共享空间装修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
建设地址	前海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社区梦海大道5266号
建设规模	0平方米
合同工期	120天

参建单位

勘察单位	/	项目负责人	/
设计单位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黄虹
施工单位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金明
监理单位	上海科瑞真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封国璋
工程总承包单位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金明
备注	/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检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D1-613□□□

工程名称：前海珑湾国际人才公寓项目配套共享空间装修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

验收日期：2025 年 11 月 12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前海人才乐居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D1-613/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D1-613/2□□□

工程名称	前海珑湾国际人才公寓项目配套共享空间装修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				
工程地点	前海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社区梦海大道5266号	建筑面积	1700㎡	工程造价	1173.935454万元
结构类型	钢管混凝土桩 钢梁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53 层 地下：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507-440305-04-05-33782401 2025-0899				
开工日期	2025 年 8 月 19 日			验收日期	2025 年11 月13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前海2025063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人才乐居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监理单位	上海科瑞真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D1-613/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红
副组长	李攀、封国璋
组员	李金明、黄虹、黄霄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吴文斌	郭建清、王志强、曲涛、卿春峰、宁永增、王长辉、熊杰、梁成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李甘毅	高彪、施陈骏、杨敏、刘昆明、唐昌辉、温启平、孙庆华
工程质控资料	黄雪婵	邓亚仔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

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D1-613/4□□□

建筑工程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主体结构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项	共 6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6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项	共1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项 评价为“一般”的4项
屋面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12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项	共 6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6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项	共11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项 评价为“一般”的2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12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项	共 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项	共11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项 评价为“一般”的3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11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项	共 5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项	共11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项 评价为“一般”的3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项	共 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项	共1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项 评价为“一般”的3项
建筑节能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电梯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D1-613/5□□□

室外工程子单位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道路	/	_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_项	共_____/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边坡	/	_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_项	共_____/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附属建筑	/	_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_项	共_____/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室外环境	/	_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_项	共_____/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D1-613/6□□□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郭建清	深圳市前海人才乐居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总经理助理		
2	李红	深圳市前海人才乐居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3	王志强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4	吴文斌	深圳市前海人才乐居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装修工程师	工程师	
5	李攀	深圳市前海人才乐居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安全/机电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6	施陈骏	深圳市前海人才乐居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机电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7	刘昆明	深圳市前海人才乐居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设计工程师	工程师	
8	李甘毅	深圳市前海人才乐居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9	熊杰	深圳市前海人才乐居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10	杨敏	深圳市前海人才乐居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装修工程师	工程师	
11	黄雪婵	深圳市前海人才乐居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档案工程师		
12	封国璋	上海科瑞真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13	顾春燕	上海科瑞真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代表	工程师	
14	高彪	上海科瑞真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15	卿春峰	上海科瑞真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16	梁成友	上海科瑞真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安全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17	黄虹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黄虹
18	李金明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项目经理	中级工程师	
19	曲涛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20	宁永增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工程师	
21	唐昌辉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施工员	
22	王长辉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质量员	
23	邓亚仔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资料员	
24	黄霄	深圳市极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5	温启平	深圳市极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精装机电设计	工程师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D1-613/7□□□

前海珑湾国际人才公寓项目配套共享空间装修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验收结论

1、现场所有分部工程的质量均验收合格，同意验收；

2、各相关专业分部的工程质量控制资料真实、齐全、完整，同意验收；

3、所含分部工程中有关安全、观感和主要使用功能的检验资料真实、齐全、完整，同意验收；

4、现场主要装饰装修整体使用功能的抽查结果符合相关专业验收规范规定，同意验收；

5、工程开工前、施工中和竣工后的资料真实、齐全、完整，同意验收；

6、各专业的检验批及隐蔽及测试试验资料真实、齐全、完整，同意验收；

7、主要材料的进场、使用及检验报告资料真实、齐全、完整，同意验收；

8、施工现场各专业的质量抽查、检查均符合相关验收标准，同意验收；

9、档案资料按工程实际提交，资料齐全、完整，符合规范、规程，档案验收合格；

10、上级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11、现场各专业工程质量、观感、功能性使用抽查、检查验收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12、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黄 虹
注册号：4404267-002
有效期：至2026年04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5 年11月13日	2025 年11月13日	2025 年11月13日	2025 年11月13日	年 月 日

二、拟派团队（项目经理）业绩

（一）（项目经理）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规模	竣工时间	合同金额	备注
1	宝安环境治理技术应用示范基地项目（二期）生产配套用房装修工程	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5500.00平方米	2024.01.17	766.01万元	/
2	广州岭南书院(隔山书院)十香园纪念馆综合提升工程	广州市海珠区文物博物管理中心	建筑面积767.57平方米	2024.08.27	330.38万元	/
3	渝北工厂置换及绿色智能升级建设项目综合楼暨辅房升级改造工程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17782.82平方米	2024.12.17	277.63万元	/

项目经理业绩 1：宝安环境治理技术应用示范基地项目（二期）生产配套用房装修工程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002018019501800l

标段名称：宝安环境治理技术应用示范基地项目（二期）生产配套用房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766.013373万元

中标工期：108天

项目经理(总监)：葛权

本工程于 2022-08-1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2-10-18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10-21

查验码：5627121023998361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装饰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宝安环境治理技术应用示范基地项目（二期）生产配套用房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发 包 人：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版

说明

本合同（示范文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等法律以及深圳市相关的法规，借鉴国际通用的工程施工同， 结合深圳市现行施工合同（示范文本）近几年的实践情况，由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编制而成。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本合同（示范文本）由“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四部分组成。其中：

1.“协议书”作为合同文本的第一部分，是发包人与承包人就合同内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相互承诺履行合同而签署的协议。《协议书》包括工程概况、 工程承包范围、合同工期、质量标准、合同价格等合同主要内容，明确了组成合 同的所有文件，并约定了合同生效的方式及合同订立的时间、地点，集中约定了 承发包双方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2.“通用条款”是根据现行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 相关事项，对发包人与承包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既考虑了现行法律 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实际需要，具有较强 的普遍性和通用性，是通用于建设工程施工的基础性合同条款。

3.“专用条款”是指对通用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发包人与承包人可根据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结合具体工程 实际，经过双方的谈判、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对应通用条款的内容，对不明确的条款作出具体约定；对不适用的条款作出修改；对缺少的内容作出补充；使合同 更具可操作性，便于理解和履行。

4.“补充条款”是对合同中未约定或约定不明确的内容进行补充，具有与合 同正式文本一样的法律效力。

二、专用条款使用注意事项

（1）专用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条款的编号一致；

（2）在专用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承发包双方可针对相应的通用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 则填写“无”或划“/”。

（3） “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一并作为完整的合同条款，当两者之间 有不符之处，以“专用条款”为准。“通用条款”中出现斜体字加粗“*专用条款*” 字样的条文在相应“专用条款”的条文中有明确的约定。应按照同一编号的条款 一起阅读和理解。

二、《示范文本》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示范文本》适用于建筑工程装饰施工专业承包合同，发包人与承包人可结 合建设工程具体情况，参考《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 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本合同《示范文本》使用过程中，如有任何疑问或不明之处，请 及时向编制单位或专业人士咨询。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 法规及深圳市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装饰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装饰工程概况

装饰工程名称：宝安环境治理技术应用示范基地项目（二期）生产配套用房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宝安区松岗街道江边社区江碧环境产业园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为利用区生产配套用房室内二次装修工程，室内装修总面积约 5500 ㎡，建筑高度 22.90m，地上层数 5 层，地下 1 层，其中地下 1 层不在本次精装范围。地上 1 层主要施工装修范围为接待大厅、电梯厅、卫生间等公共区域。地上 2-4 层主要施工装修范围为各个部门办公区与公共区域。地上 5 层主要施工装修范围为实验室区域与公共区域。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____%；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_____%；民营资本____%；外商投资_____%； 混合经济_____% ：其他____%。

二、装饰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为利用区生产配套用房室内二次装修工程，主要工程内容包括所属区域的装饰、电气（动力配电系统、照明配电系统）、给排水（生活给水系统、生活污水系统、）、消防工程（室内消火栓给水灭火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建筑灭火器配置），具体施工范围详见施工图纸。

三、装饰工程承包方式

本装饰工程采取下列第（一）种承包方式：

（一）承包人包工并包全部材料（《承包人采购装饰装修材料设备明细表》详见

合同附件三)。

（二）承包人包工，发包人提供全部材料（《发包人供应装饰装修材料设备明细表》 详见合同附件二)。

（三）承包人包工并包部分材料，发包人提供其余材料（《发包人供应装饰装修材料设备明细表》详见合同附件二，《承包人采购装饰装修材料设备明细表》详见合同附件三)。

四、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08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108 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定额》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五、质量标准

本装饰工程质量标准： 一次性验收通过，达到合格标准。质量达到合同、招标文件、施工图纸、节能设计及相关规范要求。

六、签约合同价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柒佰陆拾陆万零壹佰叁拾叁元柒角叁分(¥7660133.73 元)；不含税金额：人民币（大写）柒佰零贰万柒仟陆佰肆拾伍元陆角贰分（7027645.62 元)；增值税税率为 9%。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人民币（大写）壹拾贰万壹仟叁佰零柒元捌角伍分(¥121307.85 元（税前)。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人民币（大写）/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现场定制柜子暂估价（除图纸已有做法外）人民币（大写）壹拾万元整(¥100000.00 元)；

(4)暂列金额：人民币（大写）捌拾肆万元整(¥840000.00 元)。

七、合同价格形式

本装饰工程采取下列第（一）种合同价格形式：

（一）单价合同；

（二）总价合同；

（三）其它合同价格形式：/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装饰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1.2 款的规定一致：

(1) 合同签订后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合同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适用于招标工程）；

(4) 合同补充条款；

(5) 合同专用条款；

(6) 合同通用条款；

(7) 本装饰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适用于招标工程）；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适用于招标工程）；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 装饰工程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装饰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十、双方承诺

（一）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二）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本装饰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

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三）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一、合同订立与生效

（一）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 年 11 月 9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后生效。

（二）本合同一式 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公章）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马光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90705026L
地址：_____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金港大厦金港中心 A 座 906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_____	电话：0755-26666603
传真：_____	传真：0755-26666603-2018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_____	账号：44250100010000001043

工程款项必须汇入本公司账户否则本公司概不负责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宝安环境治理技术应用示范基地项目（二期）生产配套用房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2024.1.17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宝安环境治理技术应用示范基地项目（二期）生产配套用房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江边社区江碧环境产业园	建筑面积	5500平方米	工程造价	7660133.73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结构	层数	地上：5层 地下：1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年02月15日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刘达
副组长	彭海锋
组员	肖为、胡荣博、葛权、陈施润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气体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刘达	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2	彭海锋	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3	肖为	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4	胡荣博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5	葛权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6	陈施润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17日	2024年1月17日	2024年1月17日	2024年1月17日	年 月 日

GD-E1-914/6

项目经理业绩 2：广州岭南书院(隔山书院)十香园纪念馆综合提升工程

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成交通知书

粤采中字[2024]GC44464-01 号

致：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司受广州市海珠区文物博物管理中心委托，于 2024 年 02 月 22 日举行广州岭南书院（隔山书院） 十香园纪念馆综合提升工程(CLF23GC00ZC24)竞争性磋商的磋商会议。

现评审工作已圆满结束，经依法组成的磋商小组推荐并经采购人确认，磋商结果如下：

成交单位名称	成交金额（人民币元）	工期要求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303,793.36	工期由开工令载明的开工日期计算，至验收合格之日止，总工期为 90 日历天。

请贵单位在接到此通知书后，按照相关法律规定及磋商文件规定要求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成交项目。

采购人联系方式:何主任 020-32641794

特此通知！

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 月 日

附：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名称：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环市东路 472 号粤海大厦 7、23 楼

联系人：邓工

电话：020-87651688-733

传真：020-8765 1698

广州市海珠区文物博物管理中心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广州岭南书院（隔山书院）十香园纪念馆综合提升工程

甲　　方：广州市海珠区文物博物管理中心

合同编号：海文博工合字〔2024〕03号

乙　　方：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鉴证编号：

签订日期：2024 年 2 月 28 日

建筑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业主单位：广州市海珠区文物博物管理中心（以下简称甲方）

工程所属部门：

专业承包单位：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为确保工程项目建设质量和工期目标，控制工程投资，理顺资金支付渠道，明确双方责任、义务，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有关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兹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项目

（一）工程名称：广州岭南书院（隔山书院）十香园纪念馆综合提升工程

（二）工程地点：广州市海珠区

（三）工程内容：广州岭南书院（隔山书院）十香园纪念馆综合提升。

（四）承包范围：按甲方提供的 工程项目清单 规定的内容进行施工。

（五）工程分包：/。由乙方分包的工程必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并另签合同。

（六）承包方式：由承包人按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措施费包干、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

第二条 工程造价

本合同暂定价人民币小写：¥ 3,303,793.36 元，人民币大写：叁佰叁拾万零叁仟柒佰玖拾叁元叁角陆分

第三条 工　期

（一）按定标规定工期为 90 天（日历天），自 2024 年 3 月 1 日至 2024 年 5月 30 日竣工验收止。

（二）开工前____天，在具备施工条件下甲方向乙方发出开工通知书，在履约过程中，根据变更设计所影响的工期或甲方责任、不可抗力等因素所延误的工期，经甲、乙双方签证认可后调整，以此确定竣工日期。

第四条 工程质量标准和保修期

（一）工程质量标准：必须符合施工图纸以及国家施工规范，工程项目按照国家现行《建筑施工质量统一验收标准》验收合格。

（二）工程保修期按照国家规定标准执行；国家未有明确保修期的，按照附件双方约定的保修期执行，保修期为贰年。保修期自双方竣工验收签字之日起计。

第五条 材料设备供应

（一）工程所需 无 材料及设备由 甲方采购供应至 / 场地。

（二）工程所需 所有材料及设备由乙方采购供应至施工场地。

（三）材料设备应附有出厂合格证明，进场材料应当经甲方或监理人员检查确认。如一方对材料设备有异议，应进行检验。如检验合格，检验费用由持有异议一方负责，如检验不合格的，检验费用由乙方承担，且需确保重新提供的材料设备符合检验标准。

（四）工程材料和设备差价的处理办法：按施工当期本市材料信息价调差，无信息价按本市市场价调差，调整价差的幅度为材料涨跌超过±3%以外的部分。

第六条 工程款支付和结算

（一）付款方法

1、自签订合同后的开工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总工程款的30%作为工程备料款，即￥991138.01元（大写：玖拾玖万壹仟壹佰叁拾捌元零壹分）；

2、工程完工验收合格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总工程款的40%作为工程进度款，即￥1321517.34元（大写：壹佰叁拾贰万壹仟伍佰壹拾柒元叁角肆分）；

3、经区财政评审部门完成工程结算审核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至结算价的97%；

4、质保期满后支付结算价的3%；

5、工程款按本条款规定划入乙方银行账户：

开户银行：北京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账户名称：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20000062327200121228382

乙方确保上述银行账户无误。乙方账户信息变更的，乙方需要提前【3】日内书面通知甲方，未书面通知变更的，甲方按原账户支付款项。甲方一旦将款项支付到上述账户的，则视为甲方完成款项支付义务，乙方不得因账户被查封、冻结、或错误提供等为由向甲方提出异议。

6、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

（二）结算方式

本工程按工程量清单以及工程签证单进行结算，综合单价包干、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按投标费率包干、项目措施费单项包干（垂直运输费、二次搬运费、设备保护费、安装脚手架）、预算包干费按政府颁布的费率计算，由海珠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承担结算评审工作，以评审结果作为本合同结算价。

第七条 各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1、按照工程所属部门文广旅体局的资金使用计划和项目进展情况办理资金拨付工作，合同价款将按照集中支付的原则直接支付至乙方。

签署页

甲方:广州市海珠区文物博物管理中心 地址：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 电话传真： 邮政编码：	乙方：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金港大厦金港中心A座906 法定代表人：马先军 签约代表： 电话传真： 邮政编码：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D1-613 0 0 1

工程名称：广州岭南书院（隔山书院）十香园纪念馆综合提升工程

验收日期：2026 年 8 月 27 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州市海珠区文物博物管理中心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D1-613/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D1-613/2 0 0 1

工程名称	广州岭南书院（隔山书院）十香园纪念馆综合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海珠区昌岗中路怀德大街3号	建筑面积	767.57m2	工程造价	3303793.36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1 层	
	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4 年3月5日		验收日期	2024年8月27日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广州市海珠区文物博物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建同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单位					
专业承包单位					
专业承包单位					
监理单位	广州工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D1-613/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副组长	
组员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D1-613/4 0 0 1

建筑工程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合格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电气	合格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节能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电梯	合格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GD-D1-613/5 0 0 1

室外工程子单位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道路	合格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边坡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附属建筑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室外环境	合格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D1-613/6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D1-613/7 0 0 1

1、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3、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4、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5、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6、上级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7、本工程经建设、设计、监理、施工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同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梁韦斌
注册号：4400027-044
有效期：至2025年6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葛权	项目负责人：梁韦斌	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27日	2024年8月27日	2024年8月27日	2024年8月27日	年 月 日

项目经理业绩 3：渝北工厂置换及绿色智能升级建设项目综合楼暨辅房升级改造工程

合同编号：R05246904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渝北工厂置换及绿色智能升级建设项目综合楼暨辅房升级改造工程

甲方（全称）：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发包人）

乙方（全称）：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包人）

丙方（全称）：重庆前沿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发包人）

乙方（全称）：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包人）

丙方（全称）：重庆前沿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三方于 2024 年 9 月 25 日 在 重庆 就渝北工厂置换及绿色智能升级建设项目综合楼暨辅房升级改造工程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工程概况

1.1工程名称：渝北工厂置换及绿色智能升级建设项目综合楼暨辅房升级改造工程

1.2工程地点：重庆市渝北区创新经济走廊（前沿科技城）唐家沱组团C、N标准分区，宗地编号：N3-11/04

1.3工程规模：渝北工厂置换及绿色智能升级建设项目综合楼暨辅房升级改造工程

1.4工程承包范围：完成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渝北工厂置换及绿色智能升级建设项目综合楼暨辅房升级改造工程及缺陷责任期服务工作，具体施工内容详见装饰装修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并协助施工许可及相关验收工作办理。

2. 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2.1中标通知书

2.2招标文件及招标补遗

2.3投标文件

2.4专用合同条款

2.5通用合同条款

2.6技术标准和要求

2.7图纸

2.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2.9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2.10附件

附件一：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二：承包人施工行为违约通知单

附件三：《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建设相关方违约考核实施细则》

附件四：甲控材料档次清单

附件五：廉洁从业协议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3．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贰佰柒拾柒万陆仟叁佰壹拾捌元陆角伍分（2776318.65元(含税），2547081.33元(不含税)）。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用：人民币（大写）壹拾玖万贰仟壹佰捌拾伍元柒角叁分 （¥192185.73元）。

4．承包人项目经理：葛权。

5．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

6．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7．丙方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工期为60日历天。

9．本协议书一式壹拾叁份，合同发包方执陆份，承包人执贰份，丙方执伍份。

10．合同未尽事宜，三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住 所：重庆市江北区建新东路260#

法定(委托)代表人：（签字）

开户银行：工行刘家台支行

账号： 3100022409022101134

承包人：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住 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金港大厦金港中心A座906

法定(委托)代表人：（签字）马先军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44250100010000001043

电话：13983237680　　电话：0755-26666603

丙方：重庆前沿汽车工业有限公司（盖章）

住　所：渝北区玉峰山镇石峰大道临999号1-3

法定（委托）代表人：（签字）

开户银行：农业银行重庆渝北支行

账号：31110101040018395

电话：67189287

合同签订时间：2020年 9月 25 日

重庆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房屋建筑工程2013版）

工程名称：渝北工厂置换及绿色智能升级建设项目综合楼暨辅房升级改造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综合楼暨辅房

施工许可证编号：500112202410180101

工程地址：重庆市渝北区石峰大道66号综合楼

建设单位：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公章）

竣工验收日期：2024 年 12 月 17 日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一、单位（子单位）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综合楼暨辅房	工程地址	重庆市渝北区石峰大道66号综合楼
基本情况	建筑面积（㎡）	17782.82	工程类别	办公
	层数	4层	最大跨度	/
	高度（m）	24.10m		
	地基持力层	/	基础型式	/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2024 年 10 月 19 日
工程验收范围	1、验收范围与工程报建范围一致，主要包括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 2、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已完成，且经竣工验收合格。 3、各单位工程的主要功能区分情况。 4、各单位工程的所包含的分部工程内容。			
专门情况说明	1、主体结构为框架结构；设计年限为50年。 2、无重大设计变更情况。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遗留事项	/					
参建责任主体单位	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证书号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	/	朱华荣	吴克志
		/	/	/	/	/
	勘察单位	/	/	/	/	/
	设计单位	重庆同乘工程咨询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甲级	A150003292	李秘	金文杰
		/	/	/	/	/
	监理单位	重庆渝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甲级	E250000903	赵清献	肖卓
	施工单位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二级	D244212786	马光军	葛权
		/	/	/	/	/
	施工专业分包单位	施工专业分包单位名称	相应资质	分包范围		项目负责人
相关单位	施工图审查单位	重庆市泰山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主要质量检测单位	重庆中亿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重庆豪全消防技术有限公司				
	监控量测单位	/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二、工程竣工情况检查

工程竣工验收基本条件	工程量完成情况	工程设计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已完成
	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检查报告	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检查报告已出具，符合要求
	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已出具，符合要求
	勘察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
	设计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设计文件质量检查报告已出具，符合要求
	建设单位竣工验收方案	已书面制定，符合要求
	工程款支付情况	建设单位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工程质量保修书	施工单位已按规定签署
重要分部工程及专业承包工程质量验收情况	地基与基础分部	/
	主体结构分部	/
	建筑节能分部	/
	专业承包工程	/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主要原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进场检验	试验报告和记录齐全，符合要求
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齐全，检验结果合格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按要求整理完毕，并通过档案专项验收
工程监理资料	工程监理资料齐全，符合监理规范和有关规定
节能工程能效评估意见	/
住宅工程分户验收	/
企业诚信综合评价情况	该工程施工企业工程质量历次评价为：良好
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	/
规划、消防、环保验收情况	已通过消防验收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三、工程竣工验收组织及验收意见

验收组组成	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相关人员	验收会议时间
验收程序	1、施工、监理、设计、建设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 2、审阅施工、监理、设计、建设单位提供的工程档案资料。 3、查验工程实体质量。 4、对工程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全面评价，形成经验收组成员签署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验收组成员签字。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1、工程参建单位资质、人员资格符合要求，工程质量保证体系和责任制建立健全并得到了有效落实； 2、施工单位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3、工程技术档案资料完整。 4、工程设计、施工质量符合标准规定，无违背强制性条文情况； 5、工程竣工永久性标牌设计符合要求； 6、竣工验收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验收组组长（签字）：吴克志	
验收会议所提主要问题	/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验收组人员（签字）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吴克志
		成员（签字）：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
		成员（签字）： /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金文杰
		成员（签字）：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肖卓
		成员（签字）：张巧磊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葛权
		成员（签字）：冯国庆、刘冠运、唐昌辉
	有关专家	/

参建单位签章	勘察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	重庆同乘工程咨询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渝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	金文杰	葛权	肖卓
	年 月 日	2024年12月17日	2024年12月17日	2024年12月17日

建设单位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字）：吴克志

法定代表人（签字）：朱华荣

（建设单位公章）

2024年12月17日

（二）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

1、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项目经理	葛权	中级工程师	注册一级建造师	一级	粤 1442020202110979	建筑工程	本单位	/	/
技术负责人	冯国庆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粤高职证字第 0702001100299 号	建筑装饰施工	本单位	/	/
质量负责人	杨通荣	高级工程师	岗位证	高级	04417107944170012 50	建筑工程	本单位	/	/
安全负责人	杨先雄	中级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中级	44100089306、粤建安（2008）0017358	建筑工程	本单位	/	/
安全员	马柳伊	助理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初级	粤建安 C3(2023)0001557	建筑工程	本单位	/	/
劳资专管员	谭德世楠	中级工程师	岗位证	中级	0442411300006000064	建筑工程	本单位	/	/
造价工程师	李春铜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价	一级	建[造]11094400011240	建筑装饰	本单位	/	/

			师			造价			
施工员	魏少坤	中级工程师	岗位证	中级	0441710294417004396	建筑工程	本单位	/	/
质量员	叶国意	中级工程师	岗位证	中级	0442410700006000013	建筑工程	本单位	/	/
资料员	陶渊	中级工程师	岗位证	中级	0441511494415009668	建筑工程	本单位	/	/
材料员	吴金	中级工程师	岗位证	中级	0442411100006000168	建筑工程	本单位	/	/

注：1.项目管理机构包括：（1）必填项：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安全员、劳资专管员；（2）选填项：项目副经理、土建工程师、强电工程师、弱电工程师、暖通工程师、给排水工程师、造价工程师、测量工程师、BIM 工程师、质量员、施工员、材料员、预算员、资料员、其他施工管理人员；

2.本表填报项目管理机构应与提交投标文件时投标子系统填报一致。

2、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葛权	性别	男	年龄	36 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中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624199002053339	手机号码	13622315031
参加工作时间	2016 年 06 月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5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注册一级建造师、粤 1442020202110979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工	工程质量
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宝安环境治理技术应用示范基地项目（二期)生产配套用房装修工程	766.01 万元	2023.02.15 – 2024.01.17	已完工	合格
广州市海珠区文物博物管理中心	广州岭南书院(隔山书院)十香园纪念馆综合提升工程	330.38 万元	2024.03.01 - 2024.08.27	已完工	合格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渝北工厂置换及绿色智能升级建设项目综合楼暨辅房升级改造工程	277.63 万元	2024.10.19 - 2024.12.17	已完工	合格

（1）项目经理证件证明材料

使用有效期：2026年01月08日
2026年07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葛权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0年02月05日

注册编号：粤1442020202110979

聘用企业：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5-03-17至2028-03-1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葛权

签名日期：2026年1月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22年05月31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2）0000604



姓　　名：葛权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0年02月05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2年01月10日

有 效 期：2024年12月09日　　至 2028年01月09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4 年 12 月 09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一级建造师
Constructo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姓　　名：葛权
证件号码：430624199002053339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0年02月
专　　业：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2020年09月20日
管 理 号：20200903443000050543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证书编号:B08193010100004667
B20200176

姓　　名：葛权
性　　别：男
身份证号：430624199002053339
专　　业：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工程师
授予时间：2019 年 9 月 28 日

查询网址：
http://www.hnjsrcw.com/zcquery/


姓名 葛权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0 年 2 月 5 日
住址 湖南省湘阴县东塘镇新桥村四组17号
公民身份号码 43062419900205333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湘阴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8.03.08-2038.03.08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毕业证书
姓 名：葛权
身份证号：430624199002053339
证书编号：65430107122015815
参加 建筑工程 专业 本科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经审定，准予毕业。
湖南省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
二〇一六 年 六 月三十 日
中南大学
高 等 院 校
二〇一六 年 六 月三十 日
16101759
No.01- 1504525983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葛权　　社保电脑号：645148573　　身份证号码：43062419900205333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58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35811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35811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35811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35811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5811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358116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358116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58116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358116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358116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358116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358116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358116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705.6	4852.8			1312.82	437.65			437.65		293.4		260.8	65.2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729bb03526e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58116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2月28日

3、技术负责人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冯国庆	性别	男	年龄	58 岁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105196708032210		
手机号码	13828709530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粤高职证字第 0702001100299 号
参加工作时间	1990 年 07 月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17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工	工程质量
佛山珠江传媒创意园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五峰三路佛山传媒 K-PAPK 园区改造项目	2516.30 万元	2022.04.20 - 2022.12.27	已完工	合格
人民日报社办公厅	人民日报社消防集中控制室项目	1826.58 万元	2024.02.18 - 2024.10.22	已完工	合格
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	通讯终端智能制造项目第三期装修工程	3599.98 万元	2023.10.25 - 2024.08.25	已完工	合格

（1）技术负责人证件证明材料

使用有效期：2026年03月06日
-2026年09月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冯国庆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67年08月03日

注册编号：粤1442006200806242

聘用企业：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06-17至2027-06-1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6.3.6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21年07月27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08）0011318



姓　　名：冯国庆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67年08月03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08年11月01日

有 效 期：2023年08月02日　　至 2026年10月31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3 年 08 月 02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高职证字第 0702001100299 号

冯国庆 于二〇〇七年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工程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建筑装饰施工 高级工程师资格。特发此证。

广东省人事厅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事厅

二〇〇八年一月二十日



姓名 冯国庆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7 年 8 月 3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泰然四路泰然工贸园204栋东座4楼

公民身份号码 4101051967080322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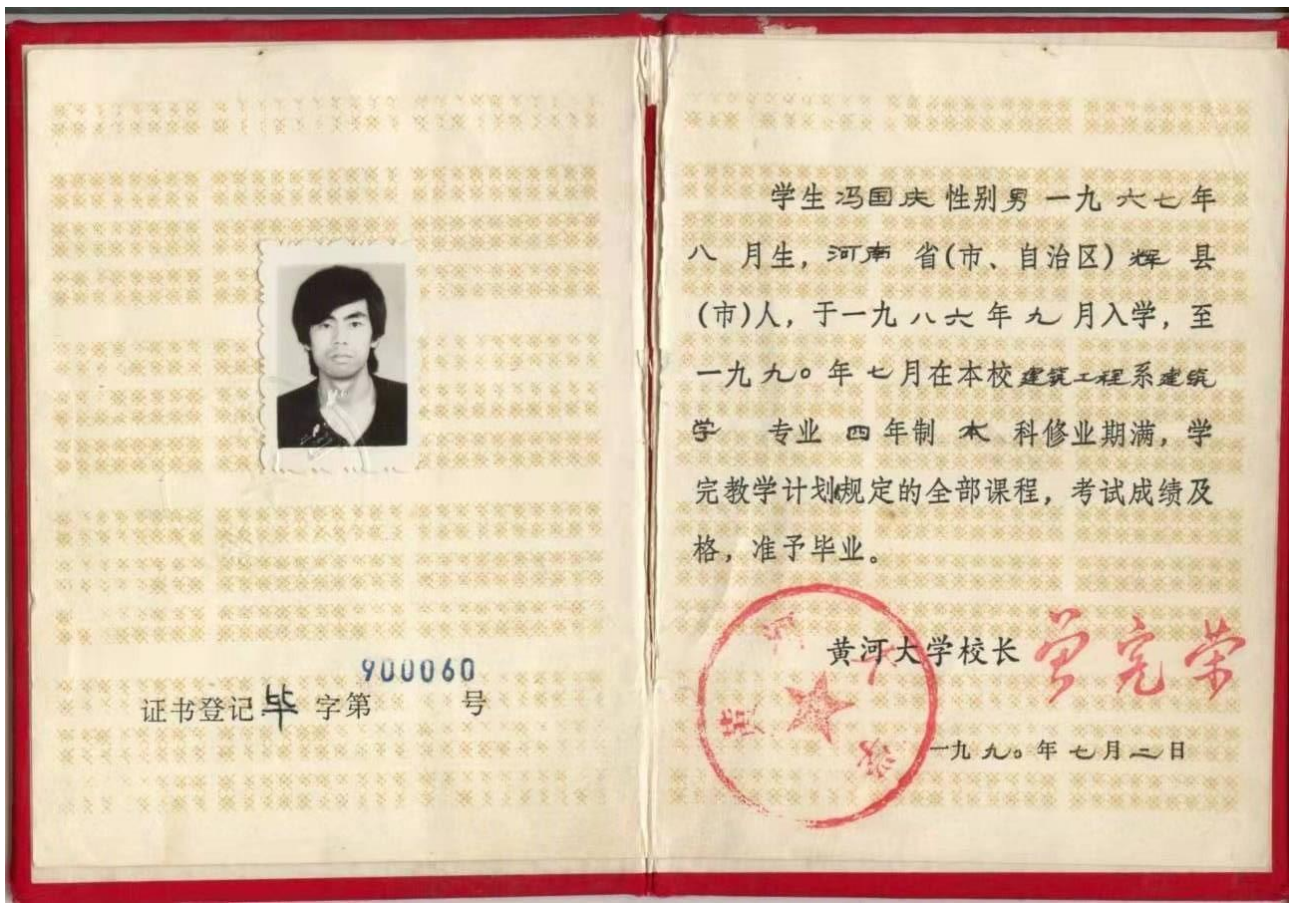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08.12.17-2028.12.17



证书登记 毕 字第 900060 号

学生冯国庆性别男一九六七年八月生，河南省(市、自治区)辉县(市)人，于一九八六年九月入学，至一九九〇年七月在本校建筑工程系建筑学专业四年制本科修业期满，学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及格，准予毕业。

黄河大学校长 [illegible]

一九九〇年七月二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冯国庆　　社保电脑号：604026681　　身份证号码：4101051967080322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58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3581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3	3581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4	3581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5	3581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6	3581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7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8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9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10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11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12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6	01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6	02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000	27.0	3000	24.0	6.0
合计				10312.2	4852.8			4510.39	1750.34			437.65		351.0		312.0	78.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729bb0c371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58116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2月28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质量负责人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杨通荣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2921197003055918
手机号码	13928409633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0441710794417001250

（1）质量负责人证件证明材料

证书编码：04417107944170012 5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杨通荣

身份证号：512921197003055918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 年 12 月 11 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杨通荣

身份证号：512921197003055918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7月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125857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9月28日



姓 名 杨通荣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70 年 3 月 5 日

住 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梅山街梅山苑二期6栋2105房

公民身份号码 51292119700305591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9.03.26-长期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杨通荣 性别男，一九七〇年 三 月 五 日生，于二〇一五年 三 月至 二〇一七 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科升本科 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合肥工业大学 校 长：梁樑

批准文号：国家教委（87）教高三字 022 号

证书编号：10359520170500356 6

二〇一七 年 七 月 一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通荣　　社保电脑号：605199381　　身份证号码：5129211970030559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58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3581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3	3581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4	3581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5	3581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6	3581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7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8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9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10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11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12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6	01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6	02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000	27.0	3000	24.0	6.0
合计				10312.2	4852.8			4510.39	1750.34			437.65		351.0		312.0	78.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729baf8cb9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58116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2月28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5、安全负责人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杨先雄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204197409121034
手机号码	13592866238		证件号（C 证编号）		粤建安(2008) 0017358

（1）安全负责人证件证明材料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08）0017358



姓　　名：杨先雄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4年09月12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08年12月01日

有 效 期：2024年07月30日　　至 2026年11月30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4 年 07 月 3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证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



姓　　名　杨先雄

性　　别　男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0123008

持证人签名　杨先雄

执 业 证 号　44100089396

发证日期　2013年09月26日

注 册 记 录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深圳市深装总装饰工程工业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16年09月25日

杨先雄　44100089396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深装总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1年10月31日

注 册 记 录

Y0105 杨先雄　430204197409121034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深装总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有效期：2021年10月31日至2026年10月31日

B0063 杨先雄　430204197409121034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有效期：2024年7月16日至2026年10月31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安全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ertified Safety Engineer.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State Administration of Work safety

编号：
No.： 0123008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File No.： 09334343308430661

姓名：
Full Name 杨先雄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4年9月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09年9月6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Issued on 2010 年 1 月 29 日

本证书由湖南省人事厅批准和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全省专业技术统一考试具有的资格水平。

湖南省人事厅

证书编码：B08073010100000705



持证人签名：杨先雄

姓　　名：杨先雄

性　　别：男

身份证号：430204197409121034

专业名称：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工程师

授予时间：2007 年 6 月 16 日

工作单位：



姓名 杨先雄

性别 男 民族 侗

出生 1974 年 9 月 12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广兰道深装总大厦A座6层

公民身份号码 43020419740912103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9.10.14-2039.10.14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杨先雄 性别 男， 一九七四年 九 月 十二 日生，于 二〇〇九 年 九 月至二〇一二年 一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网络教育 专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武汉理工大学 校 长：

证书编号：104977201206002293

二〇一二年 一 月三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先雄　　社保电脑号：618461906　　身份证号码：43020419740912103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58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3581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3581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3581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3581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581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0312.2	4852.8			4510.39	1750.34			437.65		293.4		260.8	65.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729bb037b6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58116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2月28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6、安全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马柳伊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1087199004237918
手机号码	15112510999		证件号（C 证编号）		粤建安C3(2023)0001557

（1）安全员 1 证件证明材料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3）0001557



姓　　名：马柳伊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0年04月23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02月23日

有 效 期：2025年11月25日　　至 2029年02月22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5 年 11 月 2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马柳伊

身份证号：421087199004237918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电气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2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电气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611944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0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姓名 马柳伊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0 年 4 月 23 日

住址 湖北省松滋市万家乡翠林山村九组 2 号

公民身份号码 42108719900423791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松滋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7.05.24-2037.05.24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马柳伊 性别 男，一九九〇年 四 月二十三日生，于二〇〇九年 九 月至二〇一二年 六 月在本校 应用电子技术 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27521201206002791

二〇一二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马柳伊　　社保电脑号：632697372　　身份证号码：4210871990042379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58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35811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400	21.6	2400	19.2	4.8
2025	03	35811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35811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35811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5811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358116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358116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58116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358116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358116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358116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358116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358116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705.6	4852.8			1312.82	437.65			437.65		293.76		261.12	65.2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729bb04d45h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58116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2月28日

7、劳资专管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谭德世楠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482198811088169
手机号码	13530774456		证件号		0442411300006000064

（1）劳资专管员证件证明材料

证书编码：0442411300006000006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谭德世楠

身份证号：430482198811088169

岗位名称：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祥粤职业培训学院

发证时间：2024年05月08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照
片
谭德世楠 于二〇一七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建筑装饰施工
具备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中职证字第 1803003013078 号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 五 月 七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全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政务服务平台
民生为本 人才优先
通知公告
北京
深圳市***公司
退出
首页
用人单位服务
全国就业公共服务
办事指南
地方服务窗口
人社服务电子地图
在线服务 > 全国职称评审信息查询（试运行）
全国职称评审信息查询（试运行）
姓名 谭*楠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户口簿）
证件号码 430**********8169
证书编号 1803003013078
职称系列 工程技术人才
职称名称和级别 工程技术人才_工程师-中级
评审专业名称 建筑装饰施工
发证日期 20171210
评审机构 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发证机构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上一页 1 下一页
核验查询
姓名 谭德世楠
职称证书编号 请输入证书编号
有效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户口簿）
有效证件号码 430482198811088169
验证码 x3g2
6x6h
APP下载
微信公众号
12333
投诉建议
小i
智能客服


姓 名 谭德世楠
性 别 女 民 族 汉
出 生 1988 年 11 月 8 日
住 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47号家乐大厦502室
公民身份号码 43048219881108816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20.09.01-2040.09.01


国家开放大学
THE OPEN UNIVERSITY OF CHINA
毕业证书
学生 谭德世楠 ，性别 女，
生于 一九八八 年 十一 月 八 日，于
二〇二一 年 一 月在本校修完
（专科起点）本 科 土木工程
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符合毕业规定，准予毕业。
校长:
学校: 国家开放大学
二〇二一 年 一 月 二十 日
（无国家开放大学钢印无效）
批准文号:(78)教工农字089号
注册证号: 51161820210594141l
No. X008371134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谭德世楠　　社保电脑号：625775788　　身份证号码：43048219881108816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58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3581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00	22.5	2500	20.0	5.0
2025	03	3581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3581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3581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581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0312.2	4852.8			4510.39	1750.34			437.65		294.66		261.92	65.4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729bb036d7v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58116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2月28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8、项目管理机构情况辅助证明材料

（1）造价工程师证件证明材料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2月04日
- 2026年05月0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李春铜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83年07月15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094400011240

有 效 期 : 2026年01月01日-2029年12月31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李春铜

签名日期: 2026.2.4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 2025年12月08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李春铜

身份证号：420111198307155533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造价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108348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姓 名 李春铜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83 年 7 月 15 日

住 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怡翠路东都花园二期1栋C座1601

公民身份号码 42011119830715553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有效期限 2021.11.22-2041.11.22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李春铜 性别 男 一九八三年 七 月 十五日生，于二〇一一年 三 月至二〇一三年 七 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深圳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86)教高3字004号

证书编号：105905201305002197

二〇一三年 七 月 一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春铜　　社保电脑号：612740570　　身份证号码：42011119830715553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58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3581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3	3581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4	3581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5	3581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6	3581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7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8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9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10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11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12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6	01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6	02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000	27.0	3000	24.0	6.0
合计				10312.2	4852.8			4510.39	1750.34			437.65		351.0		312.0	78.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729bb0b6ca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58116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2月28日

（2）施工员证件证明材料

证书编码：04417102944170043 9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魏少坤

身份证号：420923198601131275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1 年 09 月 10 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B15

照片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中职证字第 18030003013926 号

魏少坤 于二〇一七年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建筑装饰施工工程师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评审专用章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五月七日



姓名 魏少坤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6 年 1 月 13 日

住址 武汉市黄陂区滠口街长松村王家榜26号

公民身份号码 42092319860113127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武汉市公安局黄陂分局

有效期限 2013.08.05-2033.08.05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魏少坤 性别 男，一九八六年 一 月 十三 日生，于二〇〇五年 九 月至二〇〇九年 六 月在本校 公共事业管理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中国地质大学江城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36641200905512572 二〇〇九 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魏少坤　　社保电脑号：629441300　　身份证号码：42092319860113127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58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35811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35811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35811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35811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5811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358116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358116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58116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358116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358116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358116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358116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358116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705.6	4852.8			1312.82	437.65			437.65		293.4		260.8	65.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729bb0a171f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58116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2月28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3）质量员证件证明材料



证书编码：0442410700006000001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叶国意

身份证号：441523199408157075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祥粤职业培训学院

发证时间：2024年05月08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叶国意

身份证号：441523199408157075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6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325902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9月28日



姓 名 叶国意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94 年 8 月 15 日

住 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四道10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152319940815707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21.10.13-2041.10.13



中国地质大学

CHINA UNIVERSITY OF GEOSCIENCES

毕业证书

叶国意 性别 男，1994 年 08 月 15 日生，于 2017 年 03 月至 2021 年 06 月在本校 网络教育 土木工程 专业 2.5 年制 专科起点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长

2021 年 06 月 01 日

证书编号：114157202105006924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illegible].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叶国意　　社保电脑号：648763843　　身份证号码：44152319940815707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58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3581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3581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3581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3581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581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0312.2	4852.8			4510.39	1750.34			437.65		293.4		260.8	65.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729baf93cej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58116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2月28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资料员证件证明材料

证书编码：04415114944150096 6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陶渊

身份证号：42220219860913005X

岗位名称：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2月 28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J24

照片



陶渊 于二〇一七年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建筑装饰施工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中职证字第 1803003013615 号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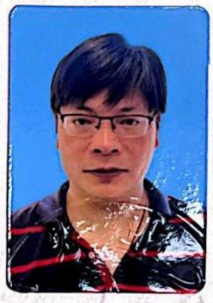
二〇一八 年 五 月 七 日





華中農業大學
HUAZHONG AGRICULTURAL UNIVERSITY

毕业证书



（无华中农业大学钢印无效）

陶渊 ，男，1986 年 9 月 13 日生，于 2021 年 3 月至 2023 年 6 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2.5 年制 成人高等教育 函授 专升本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长 李召虎印

华中农业大学

二〇二三年六月十五日

证书编号：105045202305102687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陶渊　　社保电脑号：630520589　　身份证号码：42220219860913005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58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3581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3581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3581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3581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581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0312.2	4852.8			4510.39	1750.34			437.65		293.4		260.8	65.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729bb03a9az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58116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2月28日

（5）材料员证件证明材料

证书编码：0442411100006000016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吴金

身份证号：420703198902160022

岗位名称：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祥粤职业培训学院

发证时间：2024年06月27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吴金

身份证号：420703198902160022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造价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4362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姓名 吴金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9 年 2 月 16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西乡
宝安大道东侧碧海名园C
栋28座1003房

公民身份号码 42070319890216002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15.11.23-2035.11.23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吴金 性别女，一九八九年 二 月 十六 日生，于二〇二一年 三 月至二〇二四年 一 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深圳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86)教高3字004号

证书编号：105905202405001840

二〇二四 年 一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金　　社保电脑号：628311749　　身份证号码：42070319890216002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58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3581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3581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3581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3581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581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358116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0312.2	4852.8			4510.39	1750.34			437.65		293.4		260.8	65.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729bb0b2ecv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58116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2月28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三、履约评价

企业履约评价 1：北京蒙牛(数科公园)装修工程总包项目

履约综合评价报告

建设单位名称（评价单位）	蒙牛乳业（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评价期限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马光军 0755-26666603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冯国庆 13828709530
企业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金港大厦金港中心 A 座 906	合同编号	
工程名称	北京蒙牛（数科公园）装饰工程总包项目	承包范围	
工程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 2 数科公园 F 座	结算金额	70424942.87 元
实际开工日期	2025 年 6 月 10 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5 年 10 月 9 日

履约评价			
	得分	权重	加权得分
阶段评价	优秀	优秀	优秀
综合得分	优秀	优秀	优秀
最终认定	优秀	优秀	优秀

备注
建设单位对该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我司对承包商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整体履约表现非常满意，认为承包商在多个方面都表现出了高水平的专业能力和合作态度，贵司履约评价等级为优秀。 （建设单位公章）

评价等级	优秀	√	良好		合格		基本合格		不合格	


回复 回复全部 转发 标为跟进 修改标签

关于蒙牛项目比稿结果通知

(行政后勤管理... <@mengniu.cn>

收件人：szkjjs@szkjjs.com; 抄送：(行政后勤管理部)；还有2人 15:42

查看相关会话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

蒙牛乳业集团办公室的 蒙牛新项目 比稿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22 日 9 时 30 在 北京通州蒙牛乳业北楼4层会议室 进行，经项目组综合评估，贵公司为该项目的成交方。

本装修合同为暂定总价合同，暂定总价为：肆仟玖佰陆拾叁万陆仟柒佰肆拾柒元贰角柒分元（小写：￥49636747.27元），最终价格根据审计据实结算。

请贵公司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60日内与采购方签订合同。

北京蒙牛（数科公园）项目

装修工程总包项目合同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蒙牛乳业（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北京蒙牛（数科公园）装修工程总包项目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北京蒙牛（数科公园）装修工程总包项目

2. 工程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数科公园。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

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5. 工程内容及规模： 北京市朝阳区数科公园 F 栋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总建筑面积：17000㎡。

6.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 F 栋装修设计、装饰工程施工、软装采购安装、新建室外雨棚及与之配套的安装、设备等工程，达到发包人可拎包入住效果,主要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1）设计：方案设计、规划设计、出具效果图、施工图、主要装饰材料选材、设计交底及现场指导等。

（2）施工：部分楼梯、建筑墙体、消防、暖通、电气、给排水工程等拆除、利旧改造及新建，智控设备、多媒体设备及办公家具搬迁（原佳兆业办公区搬迁至数科公园 F 栋）与新购安装，多媒体视频制作，VI 标识制作，餐厨区设施采购安装及其他各功能区设备设施采购及安装等。

（3）其他：办理施工图审查和消防审查、协助发包人办理相关施工许可及工程验收手续等。

二、合同工期

1.总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6 月 10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8 月 8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6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2.关键工期节点计划

施工图出图日期：2025 年 6 月 15 日。

结构拆除完成日期：2025 年 6 月 23 日。

结构加固、新建完成日期：2025 年 7 月 10 日。

强弱电线管埋设完成：2025 年 6 月 30 日。

隔墙、吊顶封板完成：2025 年 7 月 15 日。

墙面、顶棚饰面完成：2025 年 7 月 25 日。

地毯铺装完成：2025 年 8 月 10 日。

精保洁完成：2025 年 8 月 13 日。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北京市及设计要求的工程质量的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本项目为限额设计、施工合同，完成本合同范围内全部内容，总造价限额人民币（大写）陆仟肆佰肆拾陆万零壹佰陆拾捌元零叁分整（¥ 64,460,168.03 元）。

最终结算金额超出合同限额时，按照合同限额结算，因发包方要求使用暂列金项目的除外。

其中固定总价项目：

设计费（含税）：人民币（大写）壹佰玖拾捌万元（¥1,980,000.00 元）；税率：6%；

各专业工程最高限额清单：

序号	名称	含税最高限额	税率
1	装饰装修工程	29,545,794.58	9%
2	安装工程	6,524,079.98	9%
3	软装工程	218,000.00	9%
4	监控工程	731,325.00	9%
5	网络弱电（含监控系统、门禁系统、措施费）	5,921,360.00	9%/13%
6	空调改造工程	3,542,919.53	9%/13%
7	消防工程	3,534,002.48	9%
8	拆除、新建工程	2,020,148.04	9%
9	首层后厨工程（含厨具设备、油烟净化一体机）	1,690,364.74	13%
10	首层后厨排烟工程	401,142.89	9%
11	六层后厨工程（含厨具设备、油烟净化一体机）	113,387.59	13%
12	采暖燃气工程（接入灶具	10,900.00	9%
13	家具利旧搬迁及安装	489,250.00	3%
14	家具补充新采	2,942,679.20	13%
15	导视标识	92,486.50	13%
16	健身房器械	222,327.50	13%
17	其他费用	290,000.00	6%/9%/13%
18	展厅部分	1,350,000.00	9%
19	设计费	1,980,000.00	6%
20	其它暂列费用	2,840,000.00	6%/9%/13%
	总合计（含税）	**64,460,168.03**	

备注：

①、除固定总价项目外、其他项目、待施工图纸完备后，由发、承包双方共同委派人员调研市场价格后共同核算确定合同价格（本合同中清单报价及方案比选报价仅作为参考）；

②、本合同为总价合同，具体每个工程结算金额根据施工工程中实际及审计后金额据实结算（除设计）；

③、合同附件明细中单价仅为目前暂定及参考单价，结算时具体单价根据实际过程中双方确认单明细执行，但资产、物耗等单价不得超京东平台同品牌、同规格单价；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在补充协议中，按照发、承包双方最终协商结果在补充协议中明确。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冯国庆。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4） 通用合同条件；

（5） 承包人建议书；

（6）价格清单；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6 月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北京市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蒙牛乳业（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承包人：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44735827l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90705026L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食品工业园区 1 号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金港大厦金港中心 A 座 906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518102
法定代表人：黄华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0755-26666603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szkjjs@szkjjs.com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支行	开户银行：建行深圳平湖支行
账号：328556008616	账号：4425 0100 0077 0000 4577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C8-1

工程名称	北京蒙牛（数科公园）装修工程总包项目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6层 / 17000 m²
施工单位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曲涛	开工日期	2025年06月10日
项目负责人	冯国庆	项目技术负责人	曲涛	完工日期	2025年10月08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9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9 分部	同意验收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1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21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2 项，符合规定 12 项， 共抽查 12 项，符合规定 12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6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6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0月8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10月8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冯国庆 2025年10月8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0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137

企业履约评价 2：昆明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西昌路园区 1 号楼搬迁科室装修修缮工程

工程评价意见表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昆明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西昌路园区 1 号楼搬迁科室装修修缮工程		
	工程地点	昆明市西昌路 295 号	工程造价	29377903.85 元
	建设单位	昆明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开工日期	2023年10月28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5年7月7日
	工程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对昆明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西昌路院区 1 号楼 3、5、6、9、10、11、14、15 楼共 8 层的住院病房、医护用房的装饰装修、电气、智能化系统、给排水、消防、暖通、医气系统改造等专业和 1-17 楼电梯厅吊顶进行修缮，包括原有装修、安装管件、线路等的拆除和重新装修、敷设，及 1-17 楼新建配电间的隔墙砌筑和室内墙面、顶面的装修等。		
工程评价	施工操作	☑规范 ☐不规范	安全生产	☑无事故 ☐有事故
	维保制度	☑健全 ☐不健全	履约情况	☑满 意 ☐不满意
	①安全防护与文明施工方案与实施情况			☑优 ☐一般 ☐差
	②进度计划与落实情况			☑优 ☐一般 ☐差
	③质量控制措施与实施情况			☑优 ☐一般 ☐差
	④施工组织及内部配合与协调			☑优 ☐一般 ☐差
	⑤与业主、设计、监理单位及其他承包人的配合和协调			☑优 ☐一般 ☐差
	⑥工程整体施工质量			☑优 ☐一般 ☐差

单位名称：（公章）

2025年7月7日

防伪码：5400470369276691

中 标 通 知 书

通知书编号：20230621406A

招标编号：GC530000202300153001001

中标人名称：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3-06-08** （投标日期）所递交的 昆明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西昌路院区1号楼搬迁科室装修修缮工程 （项目名称） 昆明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西昌路院区1号楼搬迁科室装修修缮工程 标段施工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费率或单价等）：**2937.790385万元**

工 期：200 日历天。

工程质量： 工程质量符合《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建筑装饰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50210-2018）、《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标准》（GB50325-2020）等国家及云南省颁布的现行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一次性验收合格

项目经理：叶斌锋（姓名）。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 招标人 （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3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随附的投标文件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如果有），是本中标通知书的组成部分。

特此通知。

附：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

招标人：（盖单位章）

招标代理：（盖单位章）

打印日期：2023-06-21

作为办理后续手续的唯一中标凭证，请妥善保管，复印无效！遗失不补！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昆明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昆明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西昌路院区1号楼搬迁科室装修修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昆明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西昌路院区1号楼搬迁科室装修修缮工程。

2. 工程地点：昆明市西昌路295号。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 资金来源：医院自筹。

5. 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对昆明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西昌路院区1号楼3、5、6、9、10、11、14、15楼共8层的住院病房、医护用房的装饰装修、电气、智能化系统、给排水、消防、暖通、医气系统改造等专业和1-17楼电梯厅吊顶进行修缮，包括原有装修、安装管件、线路等的拆除和重新装修、敷设，及1-17楼新建配电间的隔墙砌筑和室内墙面、顶面的装修等。具体以发包人确定的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6. 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对昆明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西昌路院区1号楼3、5、6、9、10、11、14、15楼共8层的住院病房、医护用房的装饰装修、电气、智

能化系统、给排水、消防、暖通、医气系统改造等专业和1-17楼电梯厅吊顶进行修缮，包括原有装修、安装管件、线路等的拆除和重新装修、敷设，及1-17楼新建配电间的隔墙砌筑和室内墙面、顶面的装修等。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以监理下达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以监理下达开工令实际日期计算总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20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建筑装饰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50210-2018）、《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标准》（GB50325-2020）等国家及云南省颁布的现行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一次性验收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仟玖佰叁拾柒万柒仟玖佰零叁元捌角伍分

（小写）：¥29377903.85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肆拾壹万捌仟陆佰零捌元整(¥ 418608.00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陆万元整(¥60000.00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佰贰拾伍万玖仟元整(¥3259000.00元)。

2.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叶斌锋。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

（2）投标函及其附录；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

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7 月 19 日 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云南省昆明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昆明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盖章）　　承包人：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经办人（签字）：何振波	经办人（签字）：
单位地址：云南省昆明市西昌路 295 号	单位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金港大厦金港中心 A 座 906
邮　　编：650000	邮　　编：518000
电　　话：0871-65324888	电　　话：0755-26666603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昆明市大观支行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广福路支行
银行帐号：2502024029026413110	银行帐号：110945960610901

工程款项必须汇入本公司
账户否则本公司概不负责

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表A7-9

资料号	A7-001

工程名称	昆明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西昌路院区1号楼搬迁科室装修修缮工程	建设单位	昆明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验收项目	竣工验收	设计单位	昆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年10月28日	监理单位	云南城市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5年7月7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昆明市五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服务站	邀请单位	/

验收内容、范围及数量：

1. 施工合同及施工图纸、设计变更、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有内容。
包含主体结构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建筑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工程。
2. 质量控制资料、安全与功能检验资料、分部工程验收资料。
3. 观感验收评价。

验收结论：☑ 合格　不合格

遗留问题及解决方案：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签章）	（签章）	（签章）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邀请单位
（签章）	（签章）	（签章）

本表由建设单位填写，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建设单位、城建档案馆各保存一份。

筑业软件 4853485554504948

企业履约评价 3：2025 年度保障性住房日常维修施工服务项目

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和事务中心

采购履约评价表

采购需求部（室）：住房建设维修部　　日期：2025 年 12 月 31 日

<table>
<tr><td colspan="3">采购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2025 年度保障性住房日常维修施工服务项目</td></tr>
<tr><td colspan="3">采购方式</td><td colspan="3">政府集中采购：☑公开招标　☐电商平台采购
☐其他：
自行采购：☐直接委托（三万元以下事项）　☐询价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直接委托发包（特定情形）
☐其他</td></tr>
<tr><td colspan="3">中标供应商名称</td><td>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td><td>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td><td>杨云超 13612995788</td></tr>
<tr><td colspan="3">中标金额（元）</td><td>9200000.00</td><td>合同履约时间</td><td>2025.2.24~2026.2.23</td></tr>
<tr><td rowspan="6">履约情况评价</td><td colspan="2">总体评价</td><td colspan="3">☑优　☐良　☐中　☐差</td></tr>
<tr><td rowspan="5">分项评价</td><td>质量方面</td><td colspan="3">☑优　☐良　☐中　☐差</td></tr>
<tr><td>价格方面</td><td colspan="3">☐优　☑良　☐中　☐差</td></tr>
<tr><td>服务方面</td><td colspan="3">☑优　☐良　☐中　☐差</td></tr>
<tr><td>时间方面</td><td colspan="3">☑优　☐良　☐中　☐差</td></tr>
<tr><td>其他</td><td colspan="3">评价内容为:履行合同情况
评价等级为：☑优　☐良　☐中　☐差
是否建议列入供应商黑名单　☐是　☑否</td></tr>
<tr><td colspan="3">具体情况说明</td><td colspan="3">施工服务单位 2025 年度第四季度无发生安全生产事故；
综上履约情况评价为：优
采购小组：　　日期：2025.12.31</td></tr>
</table>

说明：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和事务中心

采购履约评价表

采购需求部（室）：住房建设维修部　　日期：2026 年 2 月 23 日

<table>
<tr><td colspan="2">采购项目名称</td><td colspan="4">2025 年度保障性住房日常维修施工服务项目</td></tr>
<tr><td colspan="2">采购方式</td><td colspan="4">政府集中采购：☑公开招标　□电商平台采购
□其他：
自行采购：□直接委托（三万元以下事项）□询价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直接委托发包（特定情形）
□其他</td></tr>
<tr><td colspan="2">中标供应商名称</td><td colspan="2">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td><td>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td><td>杨云超 13612995788</td></tr>
<tr><td colspan="2">中标金额（元）</td><td colspan="2">9200000.00</td><td>合同履约时间</td><td>2025.2.24~2026.2.23</td></tr>
<tr><td rowspan="6">履约情况评价</td><td colspan="2">总体评价</td><td colspan="4">☑优　□良　□中　☑差</td></tr>
<tr><td rowspan="5">分项评价</td><td>质量方面</td><td colspan="4">□优　☑良　□中　□差</td></tr>
<tr><td>价格方面</td><td colspan="4">☑优　□良　□中　□差</td></tr>
<tr><td>服务方面</td><td colspan="4">☑优　□良　□中　□差</td></tr>
<tr><td>时间方面</td><td colspan="4">☑优　□良　□中　□差</td></tr>
<tr><td>其他</td><td colspan="4">评价内容为:履行合同情况
评价等级为：☑优　□良　□中　□差
是否建议列入供应商黑名单　□是　☑否</td></tr>
<tr><td colspan="2">具体情况说明</td><td colspan="5">施工服务单位 2026 年度第一季度无发生安全生产事故；
综上履约情况评价为：优
采购小组：　　日期：2026.2.23</td></tr>
</table>

说明：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深圳市东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SHENZHEN DONGHAI INTERNATIONAL TENDERING CO.,LTD

中标通知书

公正　权威　诚信　高效

东海国际〔2025〕024009 号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司受采购单位的委托，就 2025 年度保障性住房日常维修施工服务项目（项目编号：3324-DH2432F4278（BADL2025000015））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本项目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和采购人确认，贵公司为中标单位，中标结果如下：

项目名称	2025 年度保障性住房日常维修施工服务项目	采购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中标折扣率	0.96	服务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一年。
备注：（1）本项目预算金额支付上限为人民币 9,200,000.00 元。（2）本项目为长期服务项目，采购单位可根据项目需求和中标供应商的履约情况确定合同期限是否延长，合同一年一签，但最长不超过三十六个月。			

请贵司尽快与采购单位联系，并据此通知在十个工作日内与采购单位办理签订合同事宜。

采购单位联系人：陈工，电话：0755-85901839

中标单位联系人：杨云超，电话：13612995788

代理机构联系人：常丁方，电话：13520122023

深圳市东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二月十一日

抄送：**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太宁路2号百仕达大厦27B
邮箱：dh@szdhit.com 官网：www.szdhit.com

深宝住建事务合字(2025)第(011)号(B)

施工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2025年度保障性住房日常维修施工服务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发 包 人：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承 包 人：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2月

合同登记
2025年2月25日

2025年度保障性住房日常维修施工服务项目合同

发　包　人：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彭浪燕

职　　务：主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　　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桃源商务大厦2座3单元

电　　话：0755-85901308

承　包　人：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马光军

职　　务：董事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90705026L

地　　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金港大厦金港中心A座906

电　　话：0755-26666603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2025年度保障性住房日常维修施工服务项目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2025年度保障性住房日常维修施工服务项目。

2.项目地点：包含但不限于宝安区。

3.项目范围：

（1）保障房套内部分

房屋墙面、天花维修，地面、墙面瓷砖维修；厨房、卫生间的渗漏水维修；给排水管道渗漏、破损维修；电气线路老化、故障维修；各类门、窗主材破损及各框边渗漏水维修；厨房灶台、厨柜破损维修；空置房维修等。

（2）保障房公共部分（无物业专项维修资金）

房屋天面、外墙渗漏水维修；走道天花、墙面、地面、门窗、护栏等破损维修；排水管道破损、渗漏维修；天面水池、化粪池等维修。

二、工程服务形式

采用包工、包料、包安全服务形式。

三、合同服务期限

本次合同服务期限为：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一年。本项目为长期服务项目，采购单位可根据项目需求和中标供应商的履约情况确定合同期限是否延长，合同一年一签，但最长不超过三十六个月。

四、结算方式

1.空置房屋维修工程结算

甲、乙双方及监理人员就需要维修部位及预计工程量，以联系单形式会签，实际工程量以甲、乙双方及监理人员签字确认后的现场签证单内容为基准，确定工程总造价。

乙方在甲方及监理单位共同确认已完工验收合格后编制结算书，送到甲方委托的造价咨询单位进行造价结算审定，并出具项目造价结算审定报告书，依据深圳市现行相关计价规则（包含且不限于房屋修缮工程消耗量定额等,定额中没有相应的子目套用相似的子目调整综合单价，没有相似的子目采用市场询价方式确定综合单价）、施工期深圳价格信息（没有信息价的按市场询价，市场询价部分不折扣）乘以中标折扣率 0.96 进行审定维修项目造价结算书，经甲、乙双方确认后为最终结算价。

2.入住房屋维修工程结算

工程量计量：按现场实际发生的人工、实际消耗的材料、机械台班数量由甲、乙双方及监理人员计量与确认。

计价办法：

按附件 2《保障性住房日常维修用工、用料估算清单汇总表》的估算维修价格乘以中标折扣率编制与审定维修项目造价结算书，经采购人及中标单位确认后为最终结算价。附件 2《保障性住房日常维修用工、用料估算清单汇总表》之外的维修，采购人及中标单位及监理人员按实际维修情况共同确认工程量和价格。

取费按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关于发布《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

(2018)》的通知（深建价〔2018〕25号）第四、其它项目费标准，计日工中人工工日综合单价可按照施工期相应种类的工日单价乘以系数1.6，不再计取企业管理费及利润。计日工中机械台班单价及材料价格可按照施工期相应种类的单价乘以系数1.1计算，不再计取企业管理费及利润。

关于附件2《保障性住房日常维修用工、用料估算清单汇总表》的说明：宝安区保障性住房入住房屋的日常零星维修，具备施工地点分散、点多量少、工作面小、施工地点转移频繁、连续作业差、需反复协调租户等特点，考虑已入住房屋日常维修的特殊性和复杂性，综合以往维修工作实际，为确保维修作业规范操作，本批次采购明确了入住房屋各项维修作业工序及用工清单，根据工序和用工清单形成各项维修作业的参照价格，供投标人参考。特别说明：人工计价按当月公布的信息价取费，维修主材价格及规格以实际发生并经采购人及中标单位确认为准，据此形成最终的结算价。

完工结算：乙方在甲方及监理单位共同确认已完工验收合格后编制结算书，送到甲方委托的造价咨询单位进行造价结算审定，并出具项目造价结算审定报告书，依据深圳市现行相关计价规则（包含且不限于房屋修缮工程消耗量定额等，定额中没有相应的子目套用相似的子目调整综合单价，没有相似的子目采用市场询价方式确定综合单价），施工期深圳价格信息（没有信息价的按市场询价，市场询价部分不折扣）乘以中标折扣率 0.96 进行审定维修项目造价结算书，经甲、乙双方确认后为最终结算价。

3.本工程施工区全部土石方（包含不限于普通土方、石方、生活垃圾土方、淤泥土、混凝土块、建筑垃圾、杂物等）的外运及弃土综合单价按每车1200元计取（无论乙方采用何种运输车辆，本工程均按载重量为4方的车辆计取），外运及弃土单价综合单价不因工程项目实际施工过程中弃土方量的增减而调整。甲方不指定弃土（石）点，由乙方自行解决，弃土运距、运输车辆管理、土石方现场清运、弃土（石）运输、缴纳弃土（石）费等一切费用由乙方自行考虑。弃土（石）地点、时间、运输线路乙方应取得行政主管部门的同意，不得由此带给甲方任何费用的增加。凡是因乙方措施不当而引起的罚款、索赔和指控等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

4.所有维修项目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不折扣，即不乘以中标折扣率。

五、工程总价

暂定为人民币￥9200000.00 元(人民币大写：玖佰贰拾万元整)（最终以甲、乙双方确认的结算值为准，合同总金额支付上限为9200000.00元）。

六、工程质量监督与检查验收

乙方在施工中要严格按照国家、行业标准和企业规范及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并随时接受甲方的检查，并为检查、检验提供便利条件，对甲方提出的问题，乙方应及时进行整改，维修工程结束后，由甲、乙双方及监理共同对维修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三方签字确认的《工程量签证单》《完工验收证明书》。

七、工程款支付

办理期中结算与支付的时间间隔和要求：维修施工服务项目款按月或季度分批次办理结算支付。甲方按经双方确认的最终结算价的97%支付给乙方，3%作为保修金待所有维修工程保修期满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时一次结清，不计利息。

乙方申请付款前，应提供请款报告和合法有效、相应金额的税务发票，甲方于15个工作日内按财政审批程序支付，因履行政府财政审批程序所导致的延误，甲方不承担责任。

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或其他费用，甲方有权从应付款项中直接扣除。

八、保修

1.自乙方维修工程完工后，乙方须对全部工程承担保修责任，保修期为 2 年，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交付甲方之日起计算。

2.工程保修金为工程款的 3%，在所有维修工程保修期满后向甲方申请保修金支付，甲方将保修金的剩余部分无息返还。

3.保修期内，如维修工程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应保证接到甲方通知后1个工作日内派人进行检查及维修，并应在甲方确定的合理期限内修复完毕，如乙方逾期未派人修复或二次维修后仍出现问题的，甲方有权另行委托他人维修，所需费用和甲方因此受到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4.在保修期内，乙方应定期对施工工程进行巡访，做好回访记录，并对存在隐患的质量问题，予以及时解决。乙方应预留保修负责人的书面通信地址和电话，以便通知乙方进行维修。

九、违约责任

1.乙方违反本合同其他任何一项义务，经甲方通知其限期改正，期满后仍未改正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当承担因此而造成的甲方的一切损失。

2.对乙方故意或疏忽导致的材料和施工工艺不符合技术规范及环保要求引起的工程质量问题，或与合同约定不符的，无论工程是否已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以及是否超过保修期，均自甲方知道之日起三年内享有对乙方的索赔追偿权利。

3.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转让他人，否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4.乙方维修过的部位所出现的工程质量问题在未解决前，甲方有权拒绝支付任何款项。

5.凡因乙方原因导致本合同解除的，乙方应承担合同暂定价款10%的违约赔偿金，如该违约赔偿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所受到的损失的（包括甲方因此向第三方支付的赔偿金、违约金），乙方还应赔偿甲方所受到的损失。

6.乙方不得将项目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进行分包。否则，后果自行承担。

十、安全文明施工责任

1.乙方应按照《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等行业现行的规范、标准，编制安全施工专项方案及文明施工专项方案，落实安全防护用品和设施配备、施工风险源管控、安全教育培训、应急管理等方面的安全生产标准化以及文明形象、环境保护、现场卫生、职业健康、信息化管理等方面的文明施工标准化。安全施工专项方案及文明施工专项方案应以书面形式提交给监理人。对监理人要求需采取特殊安全防护措施的分项工程施工前，应编制专项安全施工组织设计，并采取安全技术措施；报请监理人和甲方批准后，方可施工。

2.乙方应按照安全施工专项方案及文明施工专项方案组织施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乙方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负责对施工企业现场安全文明措施的组织实施进行现场监督检查，并及时向监理人、甲方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反映情况。

3.乙方施工现场应配置必要的安全、文明施工设施与保护器材，设立安全警告标志牌，并为施工现场人员(包括甲方代表、监理人人员)提供必要的安全防护

和劳动保护用品。施工作业人员未经安全生产教育培训，不得上岗作业。乙方有责任管制无关人员进入施工现场。

4.发生重大伤亡及其他安全事故，乙方应通知监理人并按相关规定立即上报政府有关部门，同时按政府有关部门要求处理。甲方和乙方对事故责任有争议时，由政府有关部门认定。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的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及发生的费用。

5.乙方有责任维护甲方的社会形象，避免由于施工引起安全、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如噪音、粉尘、排污等)问题而造成对甲方的索赔。由于上述问题造成的索赔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6.乙方应为施工人员购买人身意外伤害险及与工程施工有关的一切保险，每年至少安排一次体检，且体检合格。凡在施工过程中发生安全责任事故或其他责任事故，均由乙方承担责任。

十一、施工责任

1.甲方在乙方施工中为乙方提供水、电等便利，并负责同住户及有关部门协调。乙方按施工工艺要求施工。

2.乙方在施工中要保护好小区内的步道、花草树木，不能损坏。在住户家维修要严格遵守物业规定的制度，如有住户投诉或乙方损害物品，甲方有权在应付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

3.乙方指派 韩柳、葛权为本工程驻工地代表，联系电话：0755-26666603；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随意更换代表。按本合同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本合同规定之内容。并负责与甲方进行沟通、联系，该负责人向甲方所作出的针对本工程任何承诺、保证、函件、签字、确认等均视为乙方的行为，均由乙方承担责任。

4.乙方严格按照甲方确认的施工做法以及质量标准要求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确保工程达到合同约定及甲方要求。

5.工程完工验收合格且交付使用前乙方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半成品进行保护并承担费用。

6.乙方维修时必须每天将垃圾集中在小区物业的指定地点，保持施工现场的

清洁，并在小区物业要求的时间内清除，竣工前做好卫生清扫和处理工作，否则，甲方有权委托他人清理，所发生的费用由甲方在应付给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

7.在施工中随时接受甲方代表及其委派人员的质量检查、检验及监督，为检查、检验、监督提供便利条件，并按甲方代表及其委派人员的要求返工、修改，承担因自身原因导致返工、修改的费用。

8.维修施工所需办理的一切审批手续（指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需报批的项目），如：宝安区零星工程实行“预动工，先备案”制度，各街道社区设立了零星工程备案窗口，在动工前按相关流程办理备案手续等，由乙方负责办理并承担费用，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9.乙方在维修过程中应注意与住户保持良好的沟通，避免产生纠纷，如因乙方原因与住户产生纠纷而使甲方受到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责任，甲方有权在应付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不足部分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10.乙方在维修施工过程中应注意爱护甲方及住户的财产、物品，不得破坏小区内的建筑物及相关设施、设备。在维修工程中，凡由于乙方原因导致甲方或第三人人身或财产损害的，乙方应当予以赔偿。甲方有权在应付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不足部分甲方、业主或有关权利人有权向乙方追偿。

11.乙方保证高空作业的安全，不出现高空落物或抛物。

十二、其它

1.乙方施工用的材料、成品或半成品必须是合格产品，相关合格证、检测报告须作为竣工资料进行备案存档。

2.如涉及工程量的确认，必须经甲方代表、监理、乙方共同会签且加盖公章后方为有效，缺一不可。

3.工程款要保证专款专用，保证不拖欠工人工资，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对工程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4.维修施工过程资料整理责任

乙方应根据房屋维修进度情况及时填报施工过程资料，因乙方延误填报或无经甲方审批同意自行施工造成维修项目不能通过验收确认和办理结算的，所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

5.甲方对乙方按季度进行履约评价（附表 1），履约评价及格方可续签下年度

合同，履约评价不及格的，不予续签。发生重伤、死亡安全事故的，即刻解除年度委托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6.乙方需提供本项目配套的施工运输车辆及相关作业车辆设备清单明细且不少于 2 台数量。

7.送达约定

本合同中双方填写的地址为双方日后相关文件的有效送达地址。以特快专递（付清邮资）发出的通知，在寄出（以邮戳为凭）后的第 3 日为有效送达。如以快递方式寄出，如一方拒绝签收，视为送达。

8.本合同壹式伍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贰份，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9.未尽事宜或合同执行中发生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了，由该维修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解决。

甲方：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手人：陈新锋

乙方：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宝安支行

帐　　号：751074918614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帐　　号：44250100010000001043

合同签订时间：2025年 2 月 24日

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和事务中心

服务类采购项目验收报告

采购部（室）	住房建设维修部	采购项目名称	2025年度保障性住房日常维修施工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项目编号	202502-021-B	
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服务期限	2026年2月23日	
验收时间	2026.2.23	合同价	9200000.00元	
序号	验收项目		A 满意	B 不满意
1	是否按照投标文件中“服务条款偏离表”承诺进行合同履约		满意	/
2	是否按照招标文件中需求方案进行合同履约		满意	/
3	服务的措施和态度		满意	/
4	服务的技术和质量		满意	/
5	服务投诉或纠纷情况		满意	/
定期（不定期）检查验收情况说明	满意			
违约及整改情况说明	无			
验收结果：满意　　验收小组：				
注：1、请注明满意或不满意　2、以上由采购（验收）方填写。				

企业履约评价 4：南朗街道石门幼儿园整体提升工程施工

履约考评表

工程名称	南朗街道石门幼儿园整体提升工程施工	工程类别	装修改造
建设单位	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	工程地址	南朗街道石门幼儿园
实施单位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2131718.82 元
承包范围	本工程为南朗街道石门幼儿园整体提升工程项目，项目总用地面积 1718.75 平方米，原有建筑面积 1198.69 平方米，原有首层基底建筑面积为:593.25 平方米:本次整体提升工程内容:本教学楼主要功能室为寝室+活动室，多功能活动室，办公室等;对 1 号楼原有建筑各个功能房的布置进行整体提升与使用性优化，重新进行室内及外立面造型改造等:增加 1#与 2#建筑的连同走廊及雨棚。		
工程履约情况	□优秀	☑良好	□合格
合同开工时间	2024.10.21	合同竣工时间	2025.02.28
合同签订时间	2024.10.8		
建设单位联系人	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陈工	联系电话	0760-85599316
建设单位意见： 履约情况良好。 建设单位（盖章）： 日　期：2025 年 3 月 18 日			
说明	1. 本表中内容请您如实填写打印，并与提交资料内容保持一致。 2. 本表设置的内容不得随意更改。 3. 建设单位必须是签订合同的发包人。 4. 近 3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南朗街道石门幼儿园整体提升工程施工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的南朗街道石门幼儿园整体提升工程施工，招标申请号2024401267。 我单位委托广东鼎建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招标，经评定，我单位同意由贵公司中标，请贵公司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我单位接洽签订合同，特此通知。

工程名称	南朗街道石门幼儿园整体提升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	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
建设地点	广东省中山市南朗街道石门幼儿园		
招标部分工程规模	本工程为南朗街道石门幼儿园整体提升工程项目，项目总用地面积1718.75平方米，原有建筑面积1198.69平方米，原有首层基底建筑面积为：593.25 平方米；本次整体提升工程内容：本教学楼主要功能室为寝室+活动室，多功能活动室，办公室等；对1号楼原有建筑各个功能房的布置进行整体提升与使用性优化，重新进行室内及外立面造型改造等；增加1#与2#建筑的连同走廊及雨棚。 1号楼首、二层的层高均为3.5米（以现场实际情况为准）。本项目估算总投资为391.553万元，本次招标金额为2,377,247.50元。计划工期为90个日历天。 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土建工程、装饰工程及安装工程等。如未提及按工程量清单及具体招标施工图图纸（本次设计施工范围不含2号教学楼）所界定的所有内容为准。		
工程内容	本次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土建工程、装饰工程及安装工程等。如未提及按工程量清单及具体招标施工图图纸（本次设计施工范围不含2号教学楼）所界定的所有内容为准。		
中标价	大写：贰佰壹拾叁万壹仟柒佰壹拾捌元捌角贰分 小写：￥2,131,718.82 元 （安全文明施工费：￥149,757.57元）		
工期要求	90 日历天	质量标准	合格
备注			

经翠亨新区招标监督部门备案，查验码：
ZBGC20240909002

建设单位：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公章）

招标代理：广东鼎建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公章）

2024年09月09日

现场主要施工人员明细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岗位	职称	等级	证书编号	备注
1	张珊	女	项目负责人			粤2442015201504172	项目负责人
2	居昌辉	男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粤中职证字第1803003013068号	技术负责人
3	马柳伊	男	安全员			粤建安C3（2023）0001557	安全员

联 系 人：陈会敏

联系电话：18814369159

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F—2017—0201）

合同编号：_____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南朗街道石门幼儿园整体提升工程施工

发 包 人：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

承 包 人：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广东省中山翠亨新区

住房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及工程所属行业相关施工质量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佰壹拾叁万壹仟柒佰壹拾捌元捌角贰分

(¥ 2,131,718.82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拾肆万玖仟柒佰伍拾柒元伍角柒分 (¥ 149757.57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合同、实行总价包干。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张丽 ；联系电话：18676759759 ；身份证号码：431281198510233821 ；注册证号：粤2442015201504172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招标文件；

（3）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4）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5）通用合同条款；

（6）技术标准和要求；

（7）图纸；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9）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中山翠亨新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本页无正文）

委托人（盖章）：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4.10.8

签订合同经办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20003148976159

地址：中山翠亨新区马鞍岛香山规划馆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受托人（盖章）：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90705026L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金港大厦金港中心A座906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银行账户：4425 0100 0100 0000 1043

邮政编码：518102

电　　话：0755-26666603

传　　真：/

电子邮箱：szkjjs@szkjjs.com

的相关规定。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全套竣工资料4套及电子文档2套（不含送交档案馆份数）。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本工程验收合格后28日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广东省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技术资料统一用表（2019版）》编制相关工程技术资料；除纸质技术资料外，还须提供电子文档（包括竣工图）。

（10）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按照发包人指令，完成要求的对工程内容的增加和删减；承包人充分理解设计意图，对明显的设计图纸问题，承包人发现后有告知义务，若设计图纸有明显错误承包人未及时提出，承包人应承担所产生的系列责任；承包人建立健全工资发放和劳动保障制度；承包人应做好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承包人应做好有关有利于本项目建设工期、质量及安全文明施工工作；承包人需对竣工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其余详见补充条款**。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张丽；

身份证号：431281198510233821；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二级；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粤2442015201504172；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粤2442015201504172(00)；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粤建安B(2018)0001800；

联系电话：18676759759；

电子信箱：szkjjs@szkjjs.com；

通信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金港大厦金港中心A座906；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负责本合同内的施工及相关的一切事宜。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详见补充条款。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承包人应当与项目经理签订书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否则发包人有权要求更换项目经理，由此增加的费用和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如未签订劳动合同或未购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D1-613 0 0 1

工程名称：南朗街道石门幼儿园整体提升工程施工

验收日期：2025年2月28日

建设单位（盖章）：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D1-613/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D1-613/2 0 0 1

<table>
<tr><td>工程名称</td><td colspan="5">南朗街道石门幼儿园整体提升工程施工</td></tr>
<tr><td>工程地点</td><td>中山市南朗街道石门幼儿园</td><td>建筑面积</td><td>1198.69㎡</td><td>工程造价</td><td>2131718.82元</td></tr>
<tr><td rowspan="2">结构类型</td><td colspan="3">框架结构、钢结构</td><td rowspan="2">层数</td><td rowspan="2">地上：2 层
地下：/ 层</td></tr>
<tr><td colspan="3">/</td></tr>
<tr><td>施工许可证号</td><td colspan="5">/</td></tr>
<tr><td>开工日期</td><td colspan="3">2024年10月21日</td><td>验收日期</td><td>2025 年2 月28日</td></tr>
<tr><td>监督单位</td><td colspan="3">中山翠亨新区城市建设和管理局</td><td>监督编号</td><td></td></tr>
<tr><td>建设单位</td><td colspan="5">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td></tr>
<tr><td>勘察单位</td><td colspan="5">/</td></tr>
<tr><td>设计单位</td><td colspan="5">广东中山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td></tr>
<tr><td>施工单位</td><td colspan="5">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td></tr>
<tr><td>专业承包单位</td><td colspan="5">/</td></tr>
<tr><td>专业承包单位</td><td colspan="5">/</td></tr>
<tr><td>专业承包单位</td><td colspan="5">/</td></tr>
<tr><td>监理单位</td><td colspan="5">师梦勘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td></tr>
<tr><td>施工图审查单位</td><td colspan="5">/</td></tr>
</table>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D1-613/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陈汉丞
副组长	刘晓晖、李璇姬、张丽、黄雷
组员	唐昌辉、李华山、马柳伊、杨通荣、樊仕英、李莎、伍彦升、陆应达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汉丞	刘晓晖、李璇姬、张丽、黄雷、唐昌辉、李华山、马柳伊、杨通荣、樊仕英、李莎、伍彦升、陆应达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陈汉丞	刘晓晖、李璇姬、张丽、黄雷、唐昌辉、李华山、马柳伊、杨通荣、樊仕英、李莎、伍彦升、陆应达
工程质控资料	陈汉丞	刘晓晖、李璇姬、张丽、黄雷、唐昌辉、李华山、马柳伊、杨通荣、樊仕英、李莎、伍彦升、陆应达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

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D1-613/4 0 0 1

建筑工程分部（系统、成套设 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8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节能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D1-613/6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陈汉丞	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高工	
2	刘晓晖	石门幼儿园	园长		
3	李璇姬	广东中山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4	张丽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5	唐昌辉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6	李华山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7	杨通荣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8	樊仕英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9	黄雷	师梦勘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10	伍彦升	师梦勘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D1-613/7 0 0 1

经对本工程综合验收，各分部分项工程符合设计要求，施工质量满足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施工质量资料基本齐全，有效。

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2月28日	师梦勘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2月28日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2月28日	广东中山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2月28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企业履约评价 5：墙体修缮及防排水系统整改工程

学校、幼儿园招标项目履约评价备案表(工程)

采购单位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第二幼儿园		招标项目编号	LHAZXDL-2025-00466
项目负责人		梁东		联系电话	13823316796
工程项目名称		墙体修缮及防排水系统整改工程		招标类型	公开招标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承包商法定代表人		马光军		联系电话	17818563569
中标金额		28.565136(万元)			
合同履约时间		自 2025 年 08 月 13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0 日			
履约情况评价	人员配备	☑优	□良	□ 中	□差
	履约质量	☑优	□良	□ 中	□差
	进度控制	☑优	□良	□ 中	□差
	协调配合与服务	☑优	□良	□ 中	□差
综合评价		☑优	□良	□ 中	□差
其它情况说明					

监理单位意见：

监理单位负责人(签字/盖章)

2025 年 10 月 17 日

履约评价小组意见(签名)：

2025 年 10 月 17 日

采购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

2025年10月17日

中标(成交)通知书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采购人的委托，就墙体修缮及防排水系统整改工程（项目编号：LHAZXDL-2025-00466）组织了开标、评标，根据评标委员会出具的评标结果，采购人确定贵单位为本项目的中标人。中标结果如下：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数量	1 项
中标标的	墙体修缮及防排水系统整改工程		
工期	90 天(日历日)		
预算金额	285651.36 元		
中标报价	285651.36 元		
备注			

请贵单位凭此中标通知书原件于十个工作日内依照招标文件和中标的投标文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采购单位联系人：杜夏　　联系电话：18300004722

中标供应商联系人：刘鹏　　联系电话：13823316796

深圳市中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八月十一日

抄送：深圳市龙华区第二幼儿园

深圳市中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监制　　联系方式：（郑工 17727905895）

合同编号：

合同签约地：深圳市

墙体修缮及防排水系统整改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墙体修缮及防排水系统整改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观澜大道 184 号

甲方：深圳市龙华区第二幼儿园

乙方：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2025 年 8 月 13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全称)：深圳市龙华区第二幼儿园

法定代表人：祝婕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观澜大道184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0G34793471N

联系人：　杜夏

联系方式：18300004722

乙方(全称)：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马光军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金港大厦金港中心A座90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90705026L

联系人：谢隽

联系方式：13823316796

深圳市龙华区第二幼儿园（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发、乙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墙体修缮及防排水系统整改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观澜大道184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小型工程，具体施工内容详见设计图纸

工程承包范围：　详见预算书或工程量清单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100%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5　年 8 月 12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5　年 11 月 1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1、因甲方原因导致本合同项目不能在约定日期开工的，以具备开工条件的时间为开工日期，工期相应顺延。甲方与乙方双方应书面确认具体开工时间。

2、因乙方原因导致本合同项目不能在约定的日期开工的，工期不予顺延。

3、自工程完工之日起 7 日内，乙方通知甲方验收。经甲方确认验收通过的时间为竣工日期。乙方不存在违约情形时，因甲方原因不进行验收的，乙方向甲方发出验收通知的时间为竣工日期。甲方在乙方发出验收通知前擅自使用的，视为已经验收，甲方开始使用的时间为竣工日期。

三、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等国家、行业、施工项目所在地政府部门制定的质量标准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合同价款

1、币种：人民币。

2、合同总价（大写）：贰拾捌万伍仟陆佰伍拾壹元叁角陆分；（小写）：¥285651.36 元，含税。

3、项目单价：详见经甲方与乙方盖章确认的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五、工程款支付

1、甲方向乙方支付工程预付款的时间：2025 年 8 月 15 日。

2、甲方向乙方支付工程预付款的数额：¥57130.27 元，合同总价的 20% 。

3、甲方自本合同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15 日内，根据工程结算审核价向乙方支付剩余的 80%；中标单位应在每次付款前向采购单位提供合格的发票，以便采购单位办理付款手续，因中标单位原因或财政支付流程延迟，不视为采购单位违约。

六、承诺

1、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工程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内及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书所约定的全部义务。免费保修期限自工程实际竣工之日算，其他装修项目保修期为2年。

七、合同生效

甲方、乙方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叁份，乙方贰份，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九、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甲方、乙方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争议的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5年 8 月 13 日订立。

十二、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龙华区第二幼儿园签订。

甲方(公章)：深圳市龙华区第二幼儿园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电　　话：

地　　址：

乙方(公章)：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马光军

委托代理人：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　　号：4425 0100 0100 0000 1043

电　　话：

地　　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金港大厦金港中心A座906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深圳市龙华区第二幼儿园墙体修缮及防排水系统整改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华区第二幼儿园

验收日期：2025年10月17日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第二幼儿园墙体修缮及防排水系统整改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第二幼儿园
工程内容	详见工程量清单明细	工程造价	285651.36 元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5 年 08 月 13 日	验收日期	2025 年 10 月 17 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第二幼儿园	资质证号	/
设计单位	深圳宏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A244062242
施工单位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244212786
监理单位	深圳市文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E244068824

二、验收人员签到表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illegible]	福田第二小学	总务	
[illegible]	北师第二附子	会计	
[illegible]	龙华区第二幼儿园	主办	
梁东	深圳市科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何守志	深圳市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	
邓东高	深圳市文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	
张翠娜	深圳市龙华区第二幼儿园	副园长	
卞亮	深圳市龙华区第二幼儿园	安保文化	
谢瑞园	深圳市龙华区第二幼儿园	验收小组组长	
吴加辉	深圳市龙华区第二幼儿园	验收小组	
冯喜妹	深圳市龙华区第二幼儿园	验收小组	
陈蕾	深圳市龙华区第二幼儿园	验收小组	

一、 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按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完成全部施工内容，各部位（工序）经相关单位监督、验收均符合设计、法律法规和规范规定要求。

本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盖章）：	监理单位（盖章）：	设计单位（盖章）：	施工单位（盖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10月17日	2025年10月17日	2025年10月17日	2025年10月17日

企业履约评价 6：河东宾馆外墙改造项目

工程评价意见表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河东宾馆外墙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沿河东路 19 号	工程造价	863485.29 元
	建设单位	深圳市河东宾馆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4 年 10 月 27 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5 年 02 月 28 日
	工程内容	外墙油漆翻新，铝单板安装，		
工程评价	施工操作	☑规范 ☐不规范	安全生产	☑无事故 ☐有事故
	维保制度	☑健全 ☐不健全	履约情况	☑满 意 ☐不满意
	①安全防护与文明施工方案与实施情况	☑优 ☐一般 ☐差		
	②进度计划与落实情况	☑优 ☐一般 ☐差		
	③质量控制措施与实施情况	☑优 ☐一般 ☐差		
	④施工组织及内部配合与协调	☑优 ☐一般 ☐差		
	⑤与业主、设计、监理单位及其他承包人的配合和协调	☑优 ☐一般 ☐差		
	⑥工程整体施工质量	☑优 ☐一般 ☐差		
	单位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粤采通（深圳）招标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粤采通[2024]YCT-780 号

致：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司受深圳市河东宾馆有限公司委托，于 2024 年 9 月 18 日举行河东宾馆外墙改造项目（项目编号：YCT2024-QYZB-G780）公开招标的评标会议。

现评审工作已圆满结束，经依法组成的评标委员会推荐并经采购人确认，评审结果如下：

采购内容	中标人名称	中标金额（人民币 元）	工期
河东宾馆外墙改造项目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13,764.61	自合同签订日起 60 个日历天内完工

请贵单位在接到此通知书后，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要求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

本通知书可作为同类业绩评价证明资料。

特此通知！

粤采通（深圳）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九月二十三日

附：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名称：粤采通（深圳）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红棉道 8 号英达利科技数码园 B 栋 501

联系人：雷先生

电话：0755-82531264 转 806

邮箱：yuecaitongsz@163.com

合同编号：　　号

深圳市河东宾馆有限公司
单项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河东宾馆外墙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沿河东路 19 号

建 设 方：深圳市河东宾馆有限公司

施 工 方：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书

甲方：深圳市河东宾馆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名称：河东宾馆外墙改造项目

二、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沿河东路 19 号

三、工程内容：河东宾馆外墙改造项目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外墙翻新改造、铝扣板吊顶等。

四、承包方式：经甲乙双方商定，乙方按工程承包范围包人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施工全部风险、包检测、包施工各种措施费、包验收等全部内容。工程造价已包括国家固定的增值税发票，由乙方向税务部门交付税款。

五、合同工期：工期 60 日历天，自 2024 年　月　日至 2024 年　月　日止（**按开工报告日期为准**）。

六、工程承包价格：

1.□按照有资质的工程造价咨询单位审核并出具审定造价书，经甲乙双方确认：人民币_____为本工程合同价。

2.☑按甲方确认的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招标公告，按综合评分与合理低价法中标，中标价即为合同包干价，工程造价：人民币 813764.61 元（大写：**捌拾壹万叁仟柒佰陆拾肆元陆角壹分**）为合同价，其中：暂列金为：0 元，此部分不参与工程款的支付。

3.□按照综合评标法确定的中标价为本工程的合同价

七、合同价款的调整：

☑不调整（按合同及清单内容总价包干不作任何调整，合同外及清单外的按实际结算）；

□调整：符合甲方规定的设计变更、现场签证所造成的工程量增减部分，按如下原则办理结算：

1.合同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按合同已有的项目单价确定变更价款。

2.合同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可参照类似项目单价确定变更价款。

3.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由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工程变更资料，参照发包人编制本工程招标控制价的编制计价标准计算综合单价。

4.新增大宗设备材料无相应合同设备材料或类似设备材料价格，且无深圳市造价管理站发布的信息价格作参考或发布的信息价格的严重偏离市场价格的，双方确认设备材料的品牌、规格、材质及相关技术参数后，通过市场考察确认价格。

5、本工程为固定单价合同，工程结算按竣工图计算，材料品牌、规格按甲方确认据实结算。

八、工程款的支付：

1.预付款：双方签定合同7天内甲方支付本合同价的15%（ 122064.69元，大写：**壹拾贰万贰仟零陆拾肆元陆角玖分**）至乙方。

2.进度款：

（1）.搭完外排架甲方再支付总合同价的35%（ 284817.96元，大写：**贰拾捌万肆仟捌佰壹拾柒元玖角陆分**）至乙方；

（2）.铲完外墙面铝板建材到场，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35%（ 284817.96元，大写：**贰拾捌万肆仟捌佰壹拾柒元玖角陆分**）至乙方；

（3）.竣工验收（出具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并通过有资质的工程造价咨询单位审核且出具审定造价结算书后七天内甲方再支付到结算价的97%（扣除预付款及进度款）至乙方。

3.保修款

在工程保修期间充分履行保修责任，保修期5年满后，经物业管理单位及甲方基建部签署意见后支付工程结算价的3%至乙方。

甲方在支付每期工程款时有权扣除此前乙方因违反质量、安全、文明施工、工期等有关条款需要承担的违约金及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九、工程结算原则：

☑合同总价包干（完成合同及清单内所有内容，在工程竣工报告中由甲方确认，如减少项目按合同单价核减。合同及清单外的按实际结算），固定总价不作调整。

□综合单价包干

1.本项目的综合单价为固定单价包干（按投标报价的综合单价）。

2.工程量的确认办法，按照甲乙双方确认的竣工图或甲乙双方现场实量实测共同确认工程量为准。

3.措施费及相关的规费等费用按规定计取。

十、工程质量和保修：

1.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及施工方案和甲方的要求施工，乙方的工程质量必须符合国家的有关技术规范或专业质量检验标准评定的合格标准。如不符合设计要求或不合规范，乙方必须返工达到要求，发生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2.按甲方要求，常规材料送检，费用由乙方负责；非常规材料送检，合格费用由甲方负责，不合格费用由乙方负责。

3.甲方自竣工报告签字之日起计算保修期为五年。保修期间，乙方负责的全部工程项目如出现工程质量问题，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2天内（紧急情况随叫随到）无条件派人修理，否则甲方可委托其他单位或人员修理，费用在保修款内扣除。

十一、双方职责：

1.甲方责任：

（1）提供本项目的主要施工图。

（2）按时支付工程款。

（3）检查乙方施工过程中的工程进度及工程质量，一旦发现乙方有违约行为，甲方可立即要求乙方停止施工并及时整改。

（4）协助乙方施工计划的落实，协调管理处与乙方的协作关系。如联系租户，确定施工时间，确保乙方的施工时间安排。

（5）提供材料堆放场地，检查乙方施工期间的安全文明措施的落实情况。

（6）组织工程竣工验收工作。

（7）提供施工用水用电接口点。

（8）甲方项目负责人：

2. 乙方责任：

（1）做好施工组织管理和施工方案，按图精心施工保证质量，达到甲方使用要求，按时完成。

（2）做好施工安全防范措施，确保施工安全和第三者的安全，特别要注意原结构安全动向及做好安全防火工作，施工中出现安全事故由乙方负责。

（3）服从甲方现场管理，工程完工做到工完场清。

（4）到工地现场材料自行保管，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5）施工用水用电费用由乙方负责。

（6）在施工期间施工材料的堆放及施工设备不能影响租户，不能与租户发生任何矛盾性的冲突。

（7）做好工程验收及竣工资料移交给甲方的相关手续。

（8）乙方项目工程质量及安全负责人：

十二、违约责任：如因乙方违反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条款，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000 元。

十三、争议解决方式：双方发生争议的，可协商解决，或向有关部门申请调解。

十四、廉政约定：甲乙双方及其工作人员必须严格遵守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廉政建设有关规定，坚持公开、公正、透明的诚信原则，拒绝收受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等各种形式的好处费。

十五、补充条款：

1、施工方进入作业现场，必须佩戴安全帽、安全绳，禁止穿拖鞋和酒后作业，违规者，第一次警告，第二次开始处罚 200 元/次。

2、对施工中的“四口、五临边”等安全设施搭设不符合要求，由监理方提出限期整改，不作为的，对施工方罚款 100 元/次/处。

4、电路未三级配电二级保护，对施工方罚款 100 元/次/处。

5、施工现场无消防措施的或者配置消防器材不到位（规范），责令整改，不予实施的，对施工方罚款 100 元/次/处。

6、用电施工机械，无对使用人员的防护装置（未接符合要求的保护线），对施工方罚款 100 元/次/处。

7、使用电缆电线不达标的，责令整改，不及时履行的，对施工方罚款 100 元/次/处。

8、设备必须遵守操作规程，违规操作的，对施工方罚款 100 元/次；每台设备都要做到“一机一闸一箱一漏”，每查出一项不完好，罚款 100 元，使用电弧焊、气割、气焊、压力焊接等，无防火措施，每发现一次对施工方罚款 200 元。

9、施工方人员在施工现场严禁随地大小便，发现随地大便者，对施工方罚款 50~500 元/次/处。并负责对整个工地大便进行清扫。

10、因乙方原因未能按合同工期竣工，处罚 1000 元/天（甲方和政府行为及不可抗拒原因除外）。

十六、本合同壹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生效，均具同等效力。

甲方（公章）：深圳市河东宾馆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签名：仲成

乙方（公章）：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代表签名：马先军

工程款项必须汇入本公司账户否则本公司概不负责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0002 8006 1247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西乡支行营业部

合同签订时间：2024年 9月30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D1-613 0 0 1

工程名称：河东宾馆外墙改造项目

验收日期：2025年02月28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河东宾馆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D1-613/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D1-613/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illegible]
副组长	[illegible]
组员	[illegible]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illegible]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

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D1-613/4 0 0 1

建筑工程分部（系统、成套设 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主体结构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屋面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通风与空调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电气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智能建筑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节能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电梯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D1-613/6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小中城	河东宾馆	总经理		小中城
2	老王记	河东宾馆	副总		老王记
3	李孔英	河东宾馆			李孔英
4	陈红明	河东宾馆			陈红明
5	叶忠强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二	叶忠强
6	高权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高权
7	郑爱群	深圳科建公司			郑爱群
8	莫承活	河东宾馆			莫承活
9	邓清	深圳市建建设集团			邓清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D1-613/7 0 0 1

经评定小组评定本项目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同意评定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符合设计要求，同意结构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四、中小企业声明函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本企业（联合体）参加 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海关 （单位名称）的 深圳海关和平路办公区安全隐患整改工程 （项目名称）招标投标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 218 人，营业收入为 303214.85 万元，资产总额为 31157.26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的划分标准，属于 建筑业 （本招标项目所属行业）行业的 中型企业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6 年 03 月 23 日

注：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招标人同等条件下优先选择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中标的，投标人属于招标项目所属行业的中小企业且提供声明函后，方可适用该条款。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局
有效期：2023年04月10日-2026年04月09日